

點圈

百子全書

掃葉山房發行

卷之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四

韓非子書序

余讀韓非子書蓋喟然而嘆曰世道之趨於權譎也君臣之間相御以智而相傾奪以捍鬪抵
巘之說也其至秦而極乎先王之道既熄諸侯各競於詐力而列國之士各聘其機略辯數以
務尊安其國而榮顯其身當春秋之季所號稱良大夫者如晏嬰叔向公孫僑之徒其馳詞執
禮往往相厲以仁義而相訓飭以忠儉信惠是猶先王之遺也至戰國而儀秦之徒始以其縱
橫之說勝言從親之固則諱其善敗之端語衡合之利則匿其恐愒之迹雖其揣摩馳騫務出
於奇詭而要之陳形勢之便利規情事之變合天下猶各以其說提衡而立故當時之君得士
者昌而士之設智能批患難者亦使世主蒙其益而顯功名於天下蓋稍蠶食而及於始皇之
身關東諸國既皆削弱無可倚以抗秦而士之爭趨秦者非得秦權則無以震讐諸侯而快其
志非許激其詞亦無以當主意而盡關遊士之口故于秦之說愈相軋而愈不勝卒足以亡其
身余於非子有深慨焉夫非子固嘗與李斯師事荀卿斯自視以為不如非矣及斯已柄秦盡
用其所學非固以量斯之在吾術中而他所獨制恣睢上以塞聰掩明而下以拂世摩俗非之
智又足以先斯而逆其所必至故斯方以一法制明主威而非則曰當遂之臣擅勢而環其私
斯方以過黨與絕異趣而非則曰獨任之過將乘賢而劫其君當人臣憂死之不暇而虞其有
田常子罕之厄且以太臣之一詞同軌於近習將使之行不法而化其主是皆斯之所醞釀鬱
積以基亡秦之禍而非乃以疎遠一旦斥而言之宜乎犯斯之所甚忌而死不旋踵也昔者范

睢羈旅入秦一言而合繼踵卿相夫昭王之明不及秦皇李斯之專不及魏冉非又始皇之願得與同遊者其才出睢遠甚而卒不免僇辱為天下笑者睢當秦之益親猶數年而始得盡發太后穰侯之私故其主信之不疑而讒邪不得以投其間非徒知振暴其短可以傾斯說而奪之柄而不知斯以干寵忘前之心挾很戾無親之主乃欲自奮於說而投其必聽之會不亦難哉太史公蓋悲非之為說難而卒不能以自免余以為非之持說者甚工而其所以用術者則甚悖是之所以死也使非而幸緩須臾秦皇方且回慮易聽當有深計而不疑交爭而不罪者何以成沙丘之禍而鑿鑿一中非之所料如此哉非子書大抵薄仁義厲刑禁盡斥堯舜禹湯孔子而兼取申商慘刻之說其言恢詭叛道無足多取然其意則悲廉直不容於邪枉一切欲反浮淫之蠹而覈之功罪之當要亦有足采者嗟乎三代而後申韓之說常勝世之言治者操其術而恒諱其跡余以為彼其盡紕聖賢之旨而獨能以其說擊排訾歷千百年而不廢蓋必有所以為韓非子者在矣惡可忽哉惡可忽哉此書舊亡和玉姦劫說林凡三篇他所逸者通五十餘章今悉補次無闕

明萬曆十年壬午春三月吳郡趙用賢撰

韓子總評

太史公曰韓子引繩墨切事情明是非其極慘礪少恩皆原於道德之意

漢志法家韓非子五十五篇隋唐志二十卷目一卷註不詳名氏

劉勰文心雕龍曰慎到析密理之巧韓非著博喻之富

蜀志先主敕曰申韓之書益人智意可觀誦之

晁氏曰韓非喜刑名法家之學作孤憤五蠹說林說難十餘萬言書凡五十五篇其極刻覈無誠悃謂夫婦父子舉不足相信而有解老喻老篇故太史公以為大要皆原於道德之意夫老子之言高矣世皆怪其流裔何至於是殊不知老子之書有將欲歛之必固張之及欲上人者必以言下之欲先人者必以身後之等言是出於詐此所以一傳而為非歟

高氏子略曰韓子書往往尚法以神其用薄仁義厲刑名背詩書課名實心術辭旨皆商鞅李斯治秦之法而非又欲凌跨之此始皇之所投合而李斯之所忌者非迄坐是為斯所殺而秦即以亡固不待始皇之用其言也說難一篇殊為切於事情者惟其切切於求售是以先為之說而後說於人亦庶幾萬一焉耳太史公以其說之難也固嘗悲之抑亦有所感慨而發者歟嗚呼士不遇視時以趨使其盡遇固無足道而况說難孤憤之作有如非之不遇者乎楊雄氏曰秦之士賤而拘信哉

黃氏曰抄曰韓非盡斥堯舜湯武孔子而兼取申不害商鞅法術之說加深刻焉至謂妻子亦

害已者而不可信蓋自謂獨智足舞一世矣然以疏遠一旦說人之國乃欲其主首去貴近將誰汝容耶送死秦獄愚莫與比然觀其書猶有足警後世之惑者方是時先王道熄處士橫議往往故為無稽寓言以相戲劇彼其為是言者亦未嘗自謂真有是事也後世襲取其餘而神之流俗因信以為真而異端之說遂至禍天下奈何韓非之辨具在而不察耶非之言曰白馬非馬齊稷下之辨者屈焉及乘白馬之賦而籍之不見其非白也蓋虛辭空辯可以勝一國考實按形不能漫一人今人於異端有嘗核其實者否耶非之言曰宋人有欲為燕王削棘刺之端為猿母者必三月齊然後能見知王之必不能久齊而給之爾王乃養之三乘冶工言王曰果然則其所以削者必小今臣冶人也無以為削此不然之物也因因而問之果妄乃殺之今人於異端果嘗有訊其妄者否耶鄭人爭年者謂我與黃帝之兄同年非能笑之今異端自謂出於無始之前其為黃帝之兄甚矣而人莫不信趙主父施鈎梯而緣播吾刻人蹟其上廣三尺長五尺而勒之曰主父常遊此非能笑之今異端往往鑿蹟崖石之巔其為播吾之蹟愈悖矣而人反以為神非之辯誣若此者眾姑取節焉以告惑者

韓子凡例

一漢志隋唐志皆云韓非子二十卷五十五篇而王伯厚獨言今本五十六篇元何犴至元中所進韓子止五十三篇謂姦劫亡一篇說林亡下篇內儲說下篇六微內似類已下亡數章則世之不見全本亦已久矣今按古本說林下篇之首尚有伯樂教二人相蹠馬等凡十六條近本俱自上篇田伯鼎好士章逕接下篇蟲有虺章所以遂謂脫此下篇其實未嘗亡也又據近刻六微篇後共闕二十八條亦按古本校定共為五十五篇獨伯厚本無從而考然此書遂庶幾於大全矣覽者幸無妄意于牽合割裂也

一按隋唐志云韓子註不詳名氏元何犴本獨謂舊有李瓚註鄙陋無取盡為削去不知犴又何據而指為李瓚也今所載註語果涉瑣猥無識第因宋本具列不敢輕加刪削要以存舊章而已

一按宋本和氏第十三姦劫第十四篇目既具文亦無關時本乃自和雖獻璞而未美未為王之害也下逕接我以清廉事上句既脫和氏末章又并姦劫篇目而失之讀者至此往往有殘缺之歎近本乃不加詳考至并姦劫篇目亦行削去使古人成書幾為臆說所廢今所校定一准宋本覽者究心當自得其完闕之異

一是書訛闕既久厯考近本無慮數十皆出一軌至閱道藏中所載乃知近本又承此而訛也獨宋板大篇完整毋闕而句字之間參錯復多今依諸本更定其間或有舛謬不可解者尚

餘十一不敢強為之說以俟夫博雅者重加采輯庶幾此刻為之先驅耳

韓非子凡例終

韓非子目錄

第一卷

初見秦第一

存韓第二

難言第三

愛臣第四

主道第五

第二卷

有度第六

二柄第七

揚權第八

八姦第九

第三卷

十過第十

第四卷

孤憤第十一

說難第十二

和氏第十三

姦劫殺臣第十四

第五卷

亡徵第十五

三守第十六

備內第十七

南面第十八

飾邪第十九

第六卷

解老第二十

第七卷

喻老第二十一

說林上第二十二

第八卷

說林下第二十三

觀行第二十四

安危第二十五

守道第二十六

用人第二十七

功名第二十八

大體第二十九

第九卷

內儲說上七術第三十

第十卷

內儲說下六微第三十一

第十一卷

外儲說左上第三十二

第十二卷

外儲說左下第三十三

第十三卷

外儲說右上第三十四

第十四卷

外儲說右下第三十五

第十五卷

難一第三十六

難二第三十七

第十六卷

難三第三十八

難四第三十九

第十七卷

難勢第四十

問辯第四十一

問田第四十二

定法第四十三

說疑第四十四

詭使第四十五

第十八卷

六反第四十六

八說第四十七

八經第四十八

第十九卷

五蠹第四十九

顯學第五十

第二十卷

忠孝第五十一

人主第五十二

飾令第五十三

心度第五十四

制分第五十五

韓非子目錄終

韓非子卷第一

初見秦第一

臣聞不知而言。不智。知而不言。不忠。為人臣不忠。當死。言而不當。亦當死。雖然。臣願悉言所聞。唯大王裁其罪。臣聞天下陰燕陽魏燕北故曰陰魏南故曰陽連荆固齊。收韓而成。從將西面以與秦強。為難。臣竊笑之。世有三亡而天下得之。知三亡者得天下其此之謂乎。臣聞之曰。以亂攻治者亡。以邪攻

正者亡。今天下之府庫不盈。困窘空虛。悉其士民。張軍數十百萬。其頓首戴羽。為將軍。斷死於

前。不至千人。皆以言死。白刃在前。斧鑕在後。而卻走不能死也。非其士民不能死也。上不能故

也。言賞則不與。言罰則不行。賞罰不信。故士民不死也。今秦出號令而行賞罰。有功無功相事

也。出其父母懷衽之中。生未嘗見寇耳。聞戰頓足徒跣。犯白刃。蹈鑪炭。斷死於前者。皆是也。夫

斷死與斷生者不同。而民為之者。是費奮死也。夫一人奮死。可以對十。十可以對百。百可以對

千。千可以對萬。萬可以對天下矣。今秦地折長補短。方數千里。名師數十百萬。秦之號令。賞罰

地形利害。天下莫若也。以此與天下。天下不足兼而有也。是故秦戰未嘗不尅。攻未嘗不取。所

當未嘗不破。開地數千里。此其大功也。然而兵甲頓。士民病。蓄積索。田疇荒。困倉虛。四鄰諸侯

不服。霸王之名不成。此無異故。其謀臣皆不盡其忠也。臣敢言之。往者齊南破荆。東破宋。西服

秦。北破燕。中使韓魏。土地廣而兵強。戰尅攻取。詔令天下。齊之清濟濁河。足以為限。長城巨防。

足以為塞。齊五戰之國也。謂五破一戰不尅而不齊。為樂毅破齊於濟西由此觀之。夫戰者。萬乘之存亡

也且聞之曰削迹無遺根無與禍鄰禍乃不存言禍敗之迹削去本根則秦與荆人戰大破荆

襲郢取洞庭五湖江南荆王君臣亡走東服於陳當此時也隨荆以兵則荆可舉荆可舉則民

足貪也地足利也東以弱齊燕中以凌三晉然則是一舉而霸王之名可成也四鄰諸侯可朝

也而謀臣不為引軍而退復與荆人為和令荆人得收亡國聚散民立社稷主置宗廟令率天

下西面以與秦為難此固以失霸王之道一矣天下又比周而軍華下大王以詔破之兵至梁

郭下圍梁數旬則梁可拔拔梁則魏可舉舉魏則荆趙之意絕荆趙之意絕則趙危趙危而荆

狐疑東以弱齊燕中以凌三晉然則是一舉而霸王之名可成也四鄰諸侯可朝也而謀臣不

為引軍而退復與魏氏為和令魏氏反收亡國聚散民立社稷主置宗廟令此固以失霸王之

道二矣前者穰侯之治秦也用一國之兵而欲以成兩國之功穰侯營私邑謀秦是故兵終身

暴露於外士民疲病於內霸王之名不成此固以失霸王之道三矣趙氏中央之國也雜民所

居也趙居邯鄲燕之南齊之西魏之北韓之東故曰中央兼四國人故曰雜其民輕而難用也號令不治賞罰不信地形不便下

不能盡其民力彼固亡國之形也而不憂民萌悉其士民軍於長平之下以爭韓上黨大王以

詔破之拔武安當是時也趙氏上下不相親也貴賤不相信也然則邯鄲不守拔邯鄲兗山東

河間引軍而去西攻修武踰華絳上黨代四十六縣上黨七十縣不用一領甲不苦一士民此

皆秦有也以代上黨不戰而畢為秦矣東陽河外不戰而畢反為齊矣中山呼沱以北不戰而

畢為燕矣然則是趙舉趙舉則韓亡韓亡則荆魏不能獨立則是一舉而壞韓

韓

蠹魏拔荆東以弱齊強燕決白馬之口以沃魏氏是一舉而三晉亡從者敗也大王垂拱以須之天下徧隨而服矣霸王之名可成而謀臣不為引軍而退復與趙氏為和夫以大王之明秦兵之強弃霸王之業地曾不可得乃取欺於亡國是謀臣之拙也且夫趙當亡而不亡秦當霸而不霸天下固以量秦之謀臣一矣乃復悉士卒以攻邯鄲不能拔也弃甲負弩戰疎而卻天下固已量秦力二矣軍乃引而退并於李下大王又并軍而至與戰不能尅之又不能反運罷而去天下固量秦力三矣內者量吾謀臣外者極吾兵力由是觀之臣以為天下之從幾不能矣

言諸侯知秦兵頓民疲則從益堅固曰不難矣

內者吾甲兵頓士民病蓄積索田疇荒困倉虛外者天下皆比意

甚固願大王有以慮之也且臣聞之曰戰戰栗栗日慎一日苟慎其道天下可有何以知其然也昔者紂為天子將率天下甲兵百萬左飲於淇溪右飲於洹谿淇水竭而洹水不流以與周武王為難武王將素甲三千戰一夜而破紂之國禽其身據其地而有其民天下莫傷知伯率三國之衆以攻趙襄主於晉陽決水而灌之三月城且拔矣襄主鑽龜筮占兆以視利害何國可降乃使其臣張孟談於是乃潛行而出反知伯之約得兩國之衆以攻知伯禽其身以復襄主之初今秦地折長補短方數千里名師數十百萬秦國之號令賞罰地形利害天下莫如也此與天下天下可兼有也臣昧死願望見大王言所以破天下之從舉趙亡韓臣荆魏親齊燕以成霸王之名朝四鄰諸侯之道大王誠聽其說一舉而天下之從不破趙不舉韓不亡荆魏不臣齊燕不親霸王之名不成四鄰諸侯不朝大王斬臣以徇國以為王謀不忠者也

存韓第二

韓事秦三十餘年。出則為扞敵。入則為蒞薦。出貢以供若蒞薦居人下秦特出銳師。取韓地而隨之。怨懸於

天下。功歸於強秦。且夫韓入貢職。與郡縣無異也。今日臣竊聞貴臣之計。舉兵將伐韓。夫趙氏

聚士卒。養從徒。欲贅天下之兵。贅綴也明秦不弱。則諸侯必滅宗廟。欲西面行其意。非一日之計

也。今釋趙之患。而攘內臣之韓。則天下明趙氏之計矣。韓為內臣秦猶滅之則天下從趙攻秦計為得矣夫韓小國也

而以應天下四擊。主辱臣苦。上下相與同憂久矣。修守備。戒強敵。有蓄積。築城池以守固。今伐

韓未可一年而滅。拔一城而退。則權輕於天下。天下摧我兵矣。韓叛則魏應之。趙據齊以為原

若山如此。則以韓魏資趙假齊。以固其從而以與爭強。趙之福而秦之禍也。夫進而擊趙不能

取退而攻韓弗能拔。則陷銳之卒。勲於野戰。負任之旅。罷於內攻。勞勦則合羣苦弱以敵。而共

二萬乘。非所以亡趙之心也。均如貴人之計。均同也謂同其計而用之則秦必為天下兵質矣。既進退不能則同於高質

者。陛下雖以金石相弊。弊盡也盡以召土則兼天下之日未也。令賤臣之進愚計。使人使荆。重幣用事

之臣。明趙之所以欺秦者。與魏質以安其心。從韓而伐趙。趙雖與齊為一。不足患也。二國事畢

齊則韓可以移書定也。是我一舉。二國有亡形。則荆魏又必自服矣。故曰兵者凶器。也不可不

趙審用也。以秦與趙敵。衡加以齊。今又背韓。而未有以堅荆魏之心。夫一戰而不勝。則禍構矣。計

者所以定事也。不可不察也。韓秦強弱。在今年耳。且趙與諸侯陰謀久矣。夫一動而弱於諸侯。

危事也。為計而使諸侯有意伐之心。至殆也。見二疎。非所以強於諸侯也。臣竊願陛下之幸。熟

圖之攻伐而使從者聞焉不可悔也詔以韓客之所上書書言韓之未可舉下臣斯甚以為不
然秦之有韓若人之有心腹之病也虛處則恢然恢妨也心腹虛也而病為妨喻秦虛心待韓韓終為妨音艾若居溼地著

而不去以極走則發矣思於韓有急韓之不臣之心必見矣夫韓雖臣於秦未嘗不為秦病

今若有卒報之事韓不可信也秦與趙為難荆蘇使齊未知何如以臣觀之則齊趙之交未必

以荆蘇絕也若不絕是悉趙而應二萬乘也夫韓不服秦之義而服於強也今專於齊趙則韓

必為腹心之病而發矣韓與荆有謀諸侯應之則秦必復見峭塞之患非之來也未必不以其

能存韓也為重於韓也辯說屬辭飾非詐謀以釣利於秦而以韓利闕陛下闕陛下之意因際

夫秦韓之交親則非重矣見重於二國此自便之計也臣視非之言文其淫說靡辯才甚臣恐陛下

淫非之辯而聽其盜心因不詳察事情今以臣愚議秦發兵而未名所伐則韓之用事者以事

秦為計矣疑伐已也臣斯請往見韓王使來入見大王見因內其身而勿遣稍召其社稷之臣以與

韓人為市則韓可深割也因令象武發東郡之卒闕兵於境上而未名所之則齊人懼而從蘇

之計是我兵未出而動韓以威擒強齊以義從矣聞於諸侯也趙氏破膽荆人狐疑必有忠計

荆人不動魏不足患也則諸侯可蠶食而盡趙氏可得與敵矣願陛下幸察愚臣之計無忽秦

遂遣斯使韓也李斯往詔韓王未得見因上書曰昔秦韓戮力一意以不相侵天下莫敢犯如

此者數世矣前時五諸侯嘗相與共伐韓秦發兵以救之韓居中國地不能滿千里而所以得

與諸侯班位於天下君臣相保者以世世相教事秦之力也先時五諸侯共伐秦韓反與諸侯

先為鴈行。以嚮秦軍於關下矣。諸侯兵困力極。無奈何。諸侯兵罷。杜倉相秦。起兵發將。以報天下之怨。而先攻荆。荆令尹患之。曰。夫韓以秦為不義。而與秦兄弟。共苦天下。已又背秦。先為鴈行。以攻關。韓則居中國。展轉不可知。天下共割韓上地十城。以謝秦。解其兵。夫韓嘗一背秦。而國迫地侵。兵弱至今。所以然者。聽姦人之浮說。不權事實。故雖殺戮姦臣。不能使韓復強。今趙欲聚兵士卒。以秦為事。使人來借道。言欲伐秦。其勢必先韓。而後秦。且臣聞之。唇亡則齒寒。夫秦韓不得無同憂。其形可見。魏欲發兵以攻韓。秦使人將使者於韓。今秦王使臣斯來。而不得見。恐左右襲曩姦臣之計。使韓復有亡地之患。臣斯不得見。請歸報秦韓之交。必絕矣。斯之來。使以奉秦王之歡心。願效便計。豈陛下所以逆賤臣者耶。臣斯願得一見。前進道。愚計。退就道。戮。願陛下有意焉。今殺臣於韓。則大王不足以強。若不聽臣之計。則禍必構矣。秦發兵不留行。而韓之社稷憂矣。臣斯暴身於韓之市。則雖欲察賤臣愚忠之計。不可得。已。邊鄙殘國固守。鼓鐸之聲於耳。而乃用臣斯之計。晚矣。且夫韓之兵於天下可知也。今又背強秦。夫弃城而敗軍。則反掖之寇。反掖者謂麾下。反以禽君掖也。必襲城矣。城盡則聚散。聚散則無軍矣。使城固守。則秦必興兵。而圍王之都。道不通則難必謀。其勢不救。左右計之者不用。願陛下熟圖之。若臣斯之所言。有不應事實者。願大王幸使得畢辭於前。乃就更誅不晚也。秦王飲食不甘。遊觀不樂。意專在圖趙。使臣斯來言。願得身見。因急與陛下有計也。今使臣不通。則韓之信未可知也。夫秦必釋趙之患。而移兵於韓。願陛下幸復察圖之。而賜臣報決。

難言第三

臣非非難言也。所以難言者，言順比滑澤，洋洋纒纒然，則見以為華而不實。言順於慎比於班，洋洋美纒纒有編

也。敦祇恭厚，綏固慎完，則見以為拙而不倫。多言繁稱，連類比物，則見以為虛而無用。總微說

約，徑省而不飾，則見以為劇而不辯。激意親近，探知人情，則見以為譖而不讓。闕大廣博，妙遠

不測，則見以為夸而無用。纖計小談，以具數言，則見以為陋。言而近世，辭不悖逆，則見以為貪

生而諛。上言而達俗，詭譎人間，則見以為誕。捷敏辯給，繁於文采，則見以為史。殊釋文學，以質

信言，則見以為鄙。時稱詩書，道法往古，則見以為誦。論說此臣非之所以難言而重患也。故度

量雖正，未必聽也。義理雖全，未必用也。大王若以此不信，則小者以為毀訾誹謗，大者患禍災

害，死亡及其身。故子胥善謀而吳戮之，仲尼善說而匡圍之，管夷吾實賢而魯囚之。故此三大

夫豈不賢哉，而三君不明也。上古有湯，至聖也。伊尹，至智也。夫至智說至聖，然且七十說而不

受，身執鼎俎為庖宰。昵近習親，而湯乃僅知其賢而用之。故曰：以至智說至聖，未必至而見受。

伊尹說湯是也。以智說愚，必不聽。文王說紂是也。故文王說紂而紂囚之，翼侯炙，鬼侯腊，比干

剖心，梅伯醢，夷吾束縛，而曹羈奔陳，伯里子道乞，傳說轉黨。轉次而備，故曰黨。孫子臍脚於魏，吳起收

泣於岸門，痛西河之為秦，卒枝解於楚，公叔座言國器反為悖，公孫鞅奔秦，關龍逢斬，長弘分

脛。醢裂也，殺氏反。尹子穿於棘，司馬子期死而浮於江，田明辜射。非罪為辜，射而殺之。宓子賤，西門豹不鬪而死

人手，董安于死而陳於市，宰予不免於田常，范睢折骨於魏，此十數人者，皆世之仁賢忠良，有

道術之士也。不幸而遇悖亂闇惑之主而死。然則雖賢聖不能逃死亡。避戮辱者何也。則愚者難說也。故君子難言也。且至言忤於耳而倒於心。非賢聖莫能聽。願大王熟察之也。

愛臣第四

愛臣太親。必危其身。威權上逼人臣太貴。必易主位。主妾無等。必危嫡子。主謂室主兄弟不服。必危

社稷。君之兄弟不相從服臣聞千乘之君無備。必有百乘之臣在其側。以從其民而傾其國。萬乘之君無

備。必有千乘之家在其側。以從其威而傾其國。是以姦臣蓄息。主道衰亡。是故諸侯之博大。天

子之害也。羣臣之太富。君主之敗也。將相之管主而隆國家。此君人者所外也。君當疎外萬物斥遠之

莫如身之至貴也。位之至尊也。主威之重。主勢之隆也。此四美者。不求諸外。不請於人。議之而

得之矣。故曰。人主不能用其富。則終於外也。既不能用富臣則竊之此君人者之所識也。昔者紂之亡。周

之卑。皆從諸侯之博大也。殷諸侯文王周諸侯秦襄王晉之分也。趙魏韓也齊之尊也。陳桓弒簡公也皆以羣臣之太富

也。夫燕宋之所以弑其君者。皆以類也。故上比之殷周。中比之燕宋。莫不從此術也。是故明君

之蓄其臣也。盡之以法。臣雖有責賤同以法也質之以備。謂薄其賞賜也故不赦死。不宥刑。赦死宥刑。是

謂威淫也。淫散也社稷將危。國家偏威。若威散臣威成故曰偏威是故大臣之祿雖大。不得藉威城市。市眾所聚恐其乘眾

心也。黨與雖眾。不得臣士卒。故人臣處國無私朝。謂臣自私朝居軍無私交。其府庫不得私貸於家。

不欲令其樹福也此明君之所以禁其邪。是故不得四從。四鄰之國不載奇兵。非傳非遽。載奇兵革。罪

死不赦。此明君之所以備不虞者也。

主道第五

道者萬物之始。物從道生故曰始是非之紀也。是非因道彰故曰紀是以明君守始以知萬物之源。得其始其治源可知也

紀以知善敗之端。得其紀其端可知也故虛靜以待令。令名自命也。令事自定也。虛則知實之情。靜則知

動者。正有言者自為名。有事者自為形。形名參同。君乃無事焉。歸之其情。故曰君無見其所欲

君見其所欲。臣自將雕琢。臣因欲雕琢以稱之君無見其意。君見其意。臣將自表異。君見其意臣因欲故曰

去好去惡。臣乃見素。去舊去智。臣乃自備。好惡不形臣無所故則戒而自備故有智而不以慮。使萬物知其處

有行而不以賢。觀臣下之所因。有勇而不以怒。使羣臣盡其武。是故去智而有明。去君智則臣智自明也

去賢而有功。去君賢則臣事有功去勇而有強。去君勇則臣武自強羣臣守職。百官有常。因能而使之。是謂習常。故

曰寂乎其無位而處。寥乎其莫得其所。明君無為於上。羣臣悚懼乎下。明君之道。使智者盡其慮

而君因以斷事。故君不窮於智。用臣智故智不窮賢者教其材。君因而任之。故君不窮於能。有功則君

有其賢。有過則臣任其罪。故君子不窮於名。是故不賢而為賢者師。君雖不賢為賢臣之師不智而為上

智者。正為臣臣有其勞。君有其成功。君取臣勞此為已功此之謂賢主之經也。經常法也

道在不可見。君道必使臣不可見也用在不可知。虛靜無事。以闇見疵。見而不見。聞而不聞。知而不知。知

其言。以往勿變。勿更。以參合閱焉。官有一人。勿令通言。則萬物皆盡。各令守職勿使相通函掩

其跡。匿其端。下不能原。去其智。絕其能。下不能意。保吾所以往而稽同之。謹執其柄而固握之。絕其能。破其意。毋使人欲之。執柄固則人意望絕也不謹其閉。不固其門。虎乃將存。權柄不固則篡國不

慎其事。不掩其情。賊乃將生。弑其主。代其所。人莫不與。故謂之虎。處其主之側。為姦臣。聞其主之忒。故謂之賊。散其黨。收其餘。閉其門。奪其輔。國乃無虎。大不可量。深不可測。同合刑名。審驗法式。擅為者。誅。國乃無賊。是故。人主有五壅。臣閉其主曰壅。臣制財利曰壅。臣擅行令曰壅。臣得行義曰壅。臣得樹人曰壅。臣閉其主。則主失位。臣制財利。則主失德。臣擅行令。則主失制。臣得行義。則主失名。臣得樹人。則主失黨。此人主之所以獨擅也。非人臣之所以得操也。人主之道。靜退以為寶。不自操事。而知拙與巧。不自計慮。而知福與咎。是以不言而善應。不約而善增。言已應。則執其契。事已增。則操其符。符契之所合。賞罰之所生也。故羣臣陳其言。君以其言授其事。以事責其功。功當其事。事當其言。則賞功不當其事。事不當其言。則誅明君之道。臣不陳言而不當。是故明君之行賞也。曖乎如時雨。百姓利其澤。其行罰也。畏乎如雷霆。神聖不能解也。故明君無偷賞。無赦罰。賞偷則功。臣墮其業。赦罰則姦。臣易為非。是故誠有功。則雖疏賤必賞。誠有過。則雖近愛必誅。近愛必誅。則疎賤者不怠。而近愛者不驕也。

韓非子卷第二

有度第六

國無常強。無常弱。奉法者強。則國強。強為不由法。從私。奉法者弱。則國弱。荆莊王并國二十六。開地三

千里。莊王之氓社稷也。而荆以亡。荆全之時與荆亡之時。民及社稷未改。易。齊桓公并國三十。

啓地三千里。桓公之氓社稷也。而齊以亡。燕襄王以河為境。以薊為國。襲涿方城。方城涿之邑也。殘齊

平中山。中山國名。有燕者重。無燕者輕。謂鄰國得燕為黨者。則重。反是者則輕也。襄王之氓社稷也。而燕以亡。魏安釐王

攻趙救燕。取地河東。河東故南燕國所在。時魏救燕。燕人得之。故以河東故國與魏也。攻盡陶魏之地。陶定陶也。加兵於齊。私平陸

之都。言魏加兵於齊。平陸以魏為私都也。攻韓拔管。管故管叔所都。勝於淇下。睢陽之事。荆軍老而走。魏與楚相持於睢陽。而楚師遁。師久

老。蔡召陵之事。荆軍破。兵四布於天下。兵魏之兵也。威行於冠帶之國。安釐死而魏以亡。故有荆莊

齊桓公。則荆齊可以霸。有燕襄魏安釐。則燕魏可以強。今皆亡國者。其羣臣官吏皆務所以亂

而不務所以治也。其國亂弱矣。又皆釋國法而私其外。外謂臣之事也。則是負薪而救火也。亂弱甚矣。

故當今之時。能去私曲。就公法者。民安而國治。能去私行。行公法者。則兵強而敵弱。故審得失

有法度之制者。加以羣臣之上。則主不可欺。以詐偽。謂得守法度之臣授之以政位。加羣臣之上。故不可欺。以詐偽。審得失有

權衡之稱者。以聽遠事。則主不可欺。以天下之輕重。權衡所以稱輕重也。臣既妙於輕重。權衡之上。故不可欺。以輕重也。今若以

譽進能。則臣離上而下比周。能由譽進。所以比周。於下求其虛譽。若以黨舉官。則民務交而不求用於法。官由黨舉。所以

其親援。故官之失能者。其國亂。以譽為賞。以毀為罰也。則好賞惡罰之人。釋公行。行私術。比周

其親援。故官之失能者。其國亂。以譽為賞。以毀為罰也。則好賞惡罰之人。釋公行。行私術。比周

以相為也。忘主外交。以進其與。與謂黨則其下所以為上者薄矣。交眾與多。外內朋黨。雖有大

過。其蔽多矣。朋黨既多。遂相隱蔽。雖有大過無從而知也。故忠臣危死於非罪。姦邪之臣安利於無功。邪臣朋黨則忠臣橫以非

罪而見陷。邪臣執忠臣之所以危死。而不以其罪。則良臣伏矣。良臣伏也。臣傷其類。故姦邪之臣安利不

以功。則姦臣進矣。姦臣進也。同氣相求。故此亡之本也。若是則羣臣廢法而行私重。輕公法矣。私重謂朋

也。數至能人之門。此其所以不一至主之廷。百慮私家之便。不一圖主之國。屬數雖多。非所以

尊君也。君之徒屬之數雖多。皆行私重。故非尊君。百官雖具。非所以任國也。百官雖備。皆慮私家之便。故非任國。任謂當其事也。然則主有人

主之名。而實託於羣臣之家也。威權下移。故臣曰亡國之廷無人焉。臣韓非自謂也。廷無人者。非

朝廷之衰也。家務相益。不務厚國。大臣務相尊。而不務尊君。小臣奉祿養交。不以官為事。此其

所以然者。由主之不上斷於法。而信下為之也。故明主使法擇人。不自舉也。使法量功。不自度

也。擇人量功之法。布在方冊。謂成國之舊制。能者不可弊。敗者不可飾。譽者不能進。非者弗能退。以法量功。故能不以法歸人。故譽不能進。非不能退也。則君臣之間。明辯而易治。明辯謂善惡不相掩。故主讎法則可也。讎謂校。賢者之為人

臣。北面委質。無有二心。朝廷不敢辭賤。軍旅不敢辭難。朝廷辭賤則下有缺上之心。軍旅辭難則士有偷存之志。順上之為

從主之法。虛心以待令。而無是非也。故有口不以私言。言也。為君有目不以私視。為君視也。而上盡制之

為人臣者。譬之若手。上以修頭。下以修足。清煖寒熱。不得不救。清煖寒熱。則救之。以

不救。入也。鑄錡停體。不敢弗搏。利刃近體。手必搏之。無私賢哲之臣。無私事能之士。賢哲以公。用之。士皆以公。用之。故民不

越鄉而交。無百里之感。外心故不越鄉而交。所以無百里之感。貴賤不相踰。愚智提衡而立。愚

智

智

智

智

各得其所故治之至也今夫輕爵祿易去亡以擇其主臣不謂廉易亡擇主心貪者耳如詐說

逆法倍主強諫臣不謂忠逆法強諫凌主者耳行惠施利收下為名臣不謂仁行惠收下作福

謂仁離俗隱居而以非上臣不謂義隱居非上揚主之惡外使諸侯內耗其國伺其危險之隙

以恐其主曰交非我不親怨非我不解而主乃信之以國聽之卑主之名以顯其身毀國之厚

以利其家臣不謂智詞危以怨主毀國以利家姦雄此數物者險世之說也而先王之法所簡

也險世所說邀取一時之利先王所簡必令百代常行先王之法曰臣毋或作威毋或作利從王之指毋或作惡從王之

路古者世治之民奉公法廢私術專意一行具以待任治世之人所具意行不用夫為之人士

而身察百官則日不足力不給言當用法且上用目則下飾觀飾觀則目視上用耳則下飾聲

飾聲則耳聽上用慮則下繁辭繁辭則慮先王以三者為不足故舍己能而因法數審賞罰先

王之所守要因法數審賞罰用此察之則百官不故法省而不侵獨制四海之內聰智不得用

其詐陰躁不得闢其佞姦邪無所依遠在千里外不敢易其辭勢在郎中不敢蔽善飾非侍郎近

官朝廷羣下直湊單微不敢相踰越雖單微直湊亦令得其故治不足而日有餘上之任勢使

然也立治之功日尚有餘而功教既已平羣臣既夫人臣之侵其主也如地形焉即漸以往如

就削滅也見耕漸使人主失端東西易面而不自知既已漸來故難至於失端故先王立司南以端

朝夕以喻國之正肆也故明主使其羣臣不遊意於法之外不為惠於法之內不令遊意法外

侵也以防其動無非法法所以凌過遊外私也既使羣臣動皆以法其嚴刑所以遂令懲下也嚴刑

者欲以遂令且感不貸錯制不共門威當主錯故不貸臣令錯制當威制共則眾邪彰矣威制共臣

顯用矣法不信則君行危矣法不信則後不刑不斷則邪不勝矣故曰巧匠目意中繩然必先

以規矩為度匠之目意雖復中繩而不上智捷舉中事必以先王之法為比君知雖敏而中事

之法為其比也故繩直而枉木斲準夷而高科削科等也削高權衡縣而重益輕減重益輕權衡乃平

而多益少減多益少故以法治國舉措而已矣舉法而措法不阿貴繩不撓曲法之所加智者

弗能辭勇者弗敢爭刑過不避大臣賞善不遺匹夫故矯上之失詰下之邪治亂決繆絀羨齊

非絀其健羨齊其一民之軌莫如法屬官威民屬官威民屬官威民已退淫殆止詐偽莫如刑刑重則不敢

以貴易賤不敢以貴勢法審則上尊而不侵上尊而不侵則主強而守要故先王貴之而傳之

於後人主釋法用私則上下不別矣

二柄第七

明主之所導制其臣者二柄而已矣導引也言道所以引二柄者刑德也何謂刑德曰殺戮之

謂刑慶賞之謂德為人臣者畏誅罰而利慶賞故人主自用其刑德則羣臣畏其威而歸其利

矣故世之姦臣則不然所惡則能得之其主而罪之姦臣所惡則巧詐媚惑所愛則能得之其

主而賞之姦臣所愛亦以巧詐媚惑今人主非使賞罰之威利出於己也聽其臣而行其賞罰則

一國之人皆畏其臣而易其君臣用罰則民歸歸其臣而去其君矣臣用賞則民歸此人主失刑

德之患也夫虎之所以能服狗者爪牙也使虎釋其爪牙而使狗用之則虎反服狗矣人主者

以刑德制臣者也。今君人者釋其刑德而使臣用之。則君反制於臣矣。反為臣所制也故田常上請爵

祿而行之羣臣。請君爵祿而與羣臣所以樹私德於眾官下大斗斛而施於百姓。於下而用大斗斛以施百姓所以樹私恩於眾庶也此簡公

失德而田常用之也。故簡公見弑。子罕謂宋君曰：夫慶賞賜予者，民之所喜也；君自行之，殺戮

刑罰者，民之所惡也。臣請當之。於是宋君失刑，而子罕用之。故宋君見弑。田常徒用德。謂不兼刑也

而簡公弑。子罕徒用刑。謂不兼德也而宋君劫。故今世為人臣者，兼刑德而用之，則是世主之危甚

於簡公。宋君也。故劫殺擁蔽之主，非失刑德而使臣用之，而不危亡者，則未嘗有也。

人主將欲禁姦，則審合刑名者，言不異事也。言名也，事刑也，言事以相考則合不可知也為人臣者，陳事而言，君以

其言授之事，專以其事責其功。功當其事，事當其言，則賞。功不當其事，事不當其言，則罰。故羣

臣其言大而功小者，則罰。非罰小功也。罰功不當名也。羣臣其言小而功大者，亦罰。非不說於

大功也。以為不當名也。害甚於有大功。故罰。不當名之害甚於大功，功大震主亦所以為罰昔者韓昭侯醉而寢，典冠

者見君之寒也，故加衣於君之上。覺寢而說。寢寢而說，而覺問左右曰：誰加衣者？左右對曰：典冠。君因兼

罪典衣與典冠，其罪典衣以為失其事也，其罪典冠以為越其職也，非不惡寒也。以為侵官之

害甚於寒，故明主之畜臣，臣不得越官而有功，不得陳言而不當。越官則死，不當則罪。守業其

官所言者，貞也。守業以當官守官以當言如此者貞也則羣臣不得朋黨相為矣。

人主有二患：任賢則臣將乘於賢以劫其君。賢者必多才術，故能乘賢以劫君也妄舉則事沮不勝。妄舉謂不擇賢則其事必

沮而不勝也故人主好賢，則羣臣飾行以要君欲，則是羣臣之情不效。飾行則偽外，故其羣臣之

情不效。則人主無以異其臣矣。真偽不分也故越王好勇而民多輕死。楚靈王好細腰而國中

多餓人。齊桓公妬外而好內。故豎刁自宮以治內。桓公好味。易牙蒸其首子而進之。燕子噲好

賢。故子之明不受國。子之燕之臣也。以噲好賢。故陳禪讓。故君見惡則羣臣匿端。匿其端。避君

見好則羣臣誣能。誣其能。欲見用人。主欲見則羣臣之情態得其資矣。羣臣之情態皆欲求利。君見其

資。故子之託於賢以奪其君者也。豎刁易牙因君之欲以侵其君者也。其卒子噲以亂死。燕子噲

名桓公蟲流出尸而不葬。此其故何也。人君以情借臣之患也。謂見好惡之情則臣得以為利。此以情借臣求利者也。患所以

生。人臣之情非必能愛其君也。為重利之故也。今人主不掩其情。不匿其端。而使人臣有緣以

侵其主。緣其好惡之情。得以侵主。則羣臣為子之田常不難矣。故曰去好去惡。羣臣見素。君無好惡則臣無

見羣臣見素。則大君不蔽矣。因為偽其誠。素自

揚權第八 揚謂舉之使明也。權謂量事設謀也。

天有大命。人有大命。書夜四時之候。天之大命。君臣上下之節。人之大命也。夫香美脆味厚酒肥肉。甘口而疾形。曼理皓

齒。說情而捐精。香美所以甘口也。用之失中則病。形時曼所以說情也。耽之過度則捐精。賢才所以助理也。用之失宜則危君也。故去甚去泰。身乃無

害。權不欲見。素無為也。事在四方。要在中央。四方謂主君。中央謂臣民。聖人執要。四方來效。虛而待之。彼自

以之。以用也。君但虛心以待之。彼則各自用其能也。四海既藏。道陰見陽。四海則四方也。藏謂不見也。其能如此。則君當導臣之陰。以見君之陽。陰陽接則君臣通。

也。左右既立。開門而當。左右謂左輔右弼也。君臣既通。輔弼之臣斯立。如此則同類相從。同勿

變勿易。與二俱行。賢才既來。莫敢變易。但行之不已。既行職事有功。而無所遮擁也。當受之。是謂

履理也。君能履理夫物者有所宜。材者有所施。各處其宜。故上下無為。使雞司夜。令狸執鼠。皆

用其能。上乃無事。上有所長。事乃不方。其長謂任材用物皆得成矜而好能。下之所欺。居上者矜

下各飾其辯惠好生。下因其材。居上好生辯惠則辯惠也。其材上下易用。國故不治。上代下任下

治用一之道。以名為首。唯謂道可以常行古今莫二者名正物定。名倚物徙。故聖人執一以靜。

使名自命。令事自定。既使名命事不見其采下故素正。采故皆事也上不見因而任之。使自事

之。因其事而任之彼將自舉之。因其事以與之正與處之。使皆自定之上。以名舉之。

凡事皆使彼自定在上者。從不知其名。復修其形。形事也循事以求形名參同。用其所生。所生

而名所從而出者。形名既以二者誠信。下乃貢情。二者謂形名也參同則用其謹修所事待命於

天。君有符應之命。以命之。毋失其要。乃為聖人。聖人之道。去智與巧。智巧不去。難以為常。夫智

詐。故須去之。民人用之。其身多殃。主上用之。其國危亡。因天之道。反形之理。督參鞠之。終則有

始。既去智巧上因天之道下則反形之理二者虛以靜後。未嘗用已。常當虛靜以後凡人之

患。必同其端。端謂所陳事之首也臣之陳事不擇信而勿同。萬民一從。其陳事者且當信之無

以之。施教則萬。夫道者弘大而無形。德者覈理而普至。至於羣生。斟酌用之。萬物皆盛。而不與

其寧。道德不與物道者下周於事。因稽而命。與時生死。言當因道以考汝報命而汝也死生猶

也。與參名異事。通一同情。參考異事之名必道不同於萬物。故能生德不同於陰陽。故能

陰陽不同於輕重。故能知繩不同於出入。故能正和不同於燥溼。故能均君不同於羣臣。故能

臣凡此六者道之出也此六者皆自道生道無雙故曰一。是故明君貴獨道之容。道以獨君臣

不同道。下以名禱。言以禱於君名君操其名。臣效其形。形名參同。上下和調也。

凡聽之道。以其所出。反以為之入。凡聽言之道。或有未審必出言以入於此也。故審名以定位。明分以辯

類。審察其名。則事位自定。聽言之道。溶若甚醉。智故聞然若甚醉者。則言者自盡而敷奏也。乎齒乎。吾不為始乎。齒乎。脣乎。愈惛惛乎。脣齒可以發言語也。吾不為始。則彼自離之。吾因以

知之。是非輻湊。上不與構。或謂分析其所言。彼既分析。吾遂知之。所陳之言。或虛靜無為。道

之情也。參伍比物。事之形也。參之以比物。伍之以合虛。根幹不革。則動泄不失矣。參三也。五五

幹堅植。不有移革。如此則動之散皆無所失泄也。根動之溶之無為而改之。暇雖有所改。無為

也。而為喜之。則多事。惡之。則生怨。謂臣所陳言君若喜之。彼必自媚。益故去喜去惡。虛心以為道

舍。去喜惡以虛其心。則上不與共之。民乃寵之。謂下之為事上不與共。得則臣得上不與義之

使獨為之上。固閉內局。從室視庭。參咫尺已具。皆之其處。以賞者賞。以刑者刑。閉內局。閉心以

觀外。若從室而視庭也。八尺曰咫尺。寸者所以度長短。既開心以參驗之。咫尺以度量。因其所

為。各以自成。善惡必及。孰敢不信。惡必及刑。刑賞不差。誰敢不信。規矩既設。三隅乃列。賞罰規

說於一事。二事則人知也。主上不神。下將有因。神者隱而莫測。其所由者也。既不神。其事不當。

事皆然。故曰三隅乃列也。主上不神。下將有因。故可測。則可因。故曰下將有因也。

下考其常。主事不當。則下以常。若天若地。是謂累解。天地高厚不可測者也。君用意如若地若

天。孰疎孰親。天無私覆地無私能。象天地是謂聖人。厚而無私也。欲治其內。置而勿親。內謂君

之機密。

也欲令機事不失所 欲治其外官置一人不使自恣安得移并外謂百官之政也欲令官政不

爭官有二人適足以增其猜競故一大臣之門唯恐多人臣門多人威凡治之極下不能得神

不測故下不能得之治道周合刑名民乃守職去此更求是謂大惑刑名不差則民守職此治

無論此者故曰治之極也亦既大惑故曰毋富人而貨焉毋貴人而逼焉君之富臣更從

用非惑獨民愈眾姦邪滿側姦邪而邪滿故曰毋富人而貨焉毋貴人而逼焉臣貨君之貴臣

更令臣逼此倒置之毋專信一人而失其都國焉專信一人則勢衆焉故失其都腓大於股難以趣走臣重於

徒不識理道者也理為主失其神虎隨其後能為虎隨後以伺其隙主上不知虎將為狗主既不知臣之為虎則臣

陰謀主不蚤止狗益無已臣既以虎為狗君不知而止之如此則同虎成其羣以弑其母母則

既朋黨相益即是虎成羣為主而無臣奚國之有臣皆為虎故主施其法大虎將怯主施其刑

大虎自寧主既施刑虎則懼而法刑狗信虎化為人復反其真謂君君欲為其國必伐其聚聚

以離散其朋黨也不伐其聚彼將聚眾欲為其地必適其賜地亦國也欲治其不適其賜亂

人求益彼求我予假仇人斧亂人求益而與之則假之不可彼將用之以伐我以斧與仇則是

得斧我之見黃帝有言曰上下一日百戰夫上位可竇上利可貪居下者常有羨欲之心欲

伐不亦宜哉黃帝有言曰上下一日百戰夫上位可竇上利可貪居下者常有羨欲之心欲

匿其私用試其上上操度量以割其下下既有美之心常匿私以試上故故度量之立主之寶

也故度量可以割斷下黨與之具臣之寶也君位故為臣寶臣之所不弑其君者黨與不具也故

上失扶寸下得尋常四指為扶上於度量少矣有國之君不大其都據以叛國有道之臣

不貴其家大夫稱家貴其有道之君不貴其臣貴其臣臣將貴之富之備將代之臣既貴富備

家臣將凌已有道之君不貴其臣貴其臣臣將貴之富之備將代之臣既貴富備

家臣將凌已有道之君不貴其臣貴其臣臣將貴之富之備將代之臣既貴富備

家臣將凌已有道之君不貴其臣貴其臣臣將貴之富之備將代之臣既貴富備

家臣將凌已有道之君不貴其臣貴其臣臣將貴之富之備將代之臣既貴富備

家臣將凌已有道之君不貴其臣貴其臣臣將貴之富之備將代之臣既貴富備

家臣將凌已有道之君不貴其臣貴其臣臣將貴之富之備將代之臣既貴富備

備危恐殆。急置太子。禍乃無從起。太子者君之副。國之重鎮。今欲備內索出。必身自執其

度量。臣人四面謀君常在圍今在內厚者虧之薄者靡之。厚謂臣黨與眾勢位高也。虧靡有量。

毋使民比周。同欺其上。虧之若月。若明之漸虧也。亦取其靡之若熱。若熱不得中息。簡令謹誅必

盡其罰。盡刑罰也。毋弛而弓。一棲兩雄。刑法罰不當位之官也。雄喻一棲兩雄。其鬪嘖嘖。爭鬪。豺狼在

牢。其羊不繁。豺狼喻吏一富二貴。事乃無功。二貴爭出命服役者不。夫妻持政。子無適從。婦隨

者理之正也。今夫妻爭持。為人君者。數披其木。毋使木枝扶疎。木喻臣也。披為落其枝也。數落

木枝扶疎。將塞公閭。謂臣威權覆私門將實。公庭將虛。主將壅圜。數披其木。無使木枝外

拒。拒謂枝之木枝外拒。將逼主處。數披其木。毋使枝大本小。枝大本小。將不勝春風。不勝春風。

枝將害心。春風所以發生萬物者也。喻君恩賞所以榮益於下者也。枝本大矣。春風又發其榮

矣。公子既眾。宗室憂喑。宗室謂大宗適子家也。庶子止之之道。數披其木。毋使枝茂。木枝數披

黨與乃離。掘其根本。木乃不神。填其洶淵。毋使水清。淵者水之停積。水清鑿之者必。採其懷。奪

之威。探其懷謂淵其主上用之。若雷若雷。威不下分。則君命神。和附之者必多也。

八姦第九

凡人臣之所道成姦者有八術。道引也。言姦臣或誘引君之左右。或誘引君之百姓。以成其姦邪。其術有八也。一曰在同牀。何謂同牀。

曰貴夫人愛孺子。便僻好色。便僻得嬖美好之色。此人主之所惑也。託於燕處之虞。乘醉飽之時。而求其

所欲。此必聽之術也。乘因也。夫人孺子等由因君醉飽之時。為人臣者。內事之以金玉。使感其

主此之謂同林以金玉之寶內事貴夫人愛孺子二曰在旁何謂在旁曰優笑侏儒左右近習

優笑者謂侏儒也笑者侏儒短人也此人主未命而唯唯未使而諾諾先意承旨觀貌察色以先主心者也此

皆俱進俱退皆應皆對謂君所欲進則左右近習俱共進之所欲退則俱共退之命之則皆應問之則皆對一辭同軌以移主心者也為

人臣者內事之以金玉玩好外為之行不法使之化其主此之謂在旁為臣既以金玉內事近習之臣外又為行非法

漸化其主主既習非則其位可得而奪也三曰父兄何謂父兄曰側室公子人主之所親愛也大臣廷吏人主之所

與度計也此皆盡力畢議人主之所必聽也為人臣者事公子側室以音聲子女收大臣廷吏

以辭言處約言事事成則進爵益祿以勸其心使犯其主此之謂父兄收謂收攝其心也謂臣欲收大臣之心辭言為

作聲譽又更處置是共言事於君其事既成大臣必益爵祿用此以勸其心使之犯忤其主主犯則君臣有隱姦臣可以施謀也四曰養殃何謂養殃曰人主

樂美宮室臺池好飾子女狗馬以娛其心此人主之殃也為人臣者盡民力以美宮室臺池重

賦歛以飾子女狗馬以娛其主而亂其心從其所欲而樹私利其間此謂養殃五曰民萌何謂

民萌曰為人臣者散公財以說民人行小惠以取百姓使朝廷市井皆勸譽已以塞其主臣行其惠

則主澤不下流而成其所欲此之謂民萌六曰流行何謂流行曰人主者固擁其言談希於聽

論議易移以辯說與接故言讓論議希也為人臣者求諸侯之辯士養國中之能說者使之

以語其私為巧文之言流行之辭謂其言巧使聽者似若流通而可行示之以利勢懼之以患害施屬虛辭以壞

其主設施綴屬浮虛之辭此之謂流行七曰威強何謂威強曰君人者以羣臣百姓為威強者也羣臣百

姓之所善則君善之非羣臣百姓之所善則君不善之為人臣者聚帶劔之客養必死之士以

彰其威明為己者必利不為己者必死以恐其羣臣百姓而行其私此之謂威強八曰四方何

謂四方曰君人者國小則事大國兵弱則畏強兵大國之所索小國必聽強兵之所加弱兵必

服為人臣者重賦斂盡府庫虛其國以事大國而用其威求誘其君甚者舉兵以聚邊境而制

斂於內薄者數內大使以震其君使之恐懼此之謂四方凡此八者人臣之所以道成姦世主

所以壅劫失其所有也不可不察焉明君之於內也娛其色而不行其謁不使私請所以防初姦之同牀

也其於左右也使其身必責其言不使益辭所以防二姦之在旁也其於父兄大臣也聽其言也必使以

罰任於後當則任之不令妄舉之防三姦之於父兄也其於觀樂玩好也必令之有所出謂知其不使擅進

不使擅退羣臣虞其意防四姦之養殃也虞度也必其於德施也縱禁財發墳倉積粟於倉利

於民者必出於君不使人臣私其德防五姦之民萌也其於說議也稱譽者所善毀疵者所惡必實其

能察其過考實其能察詳其過不使羣臣相為語防六姦之流行也其於勇力之士也軍旅之功無踰賞邑關之勇

無赦罪邑門勇者謂持力與邑人私鬪不使羣臣行私財防七姦之威強也不使行私財於勇士其於諸侯之求索也法則聽之

不法則距之防八姦之四方

所謂亡君者非莫有其國也而有之者皆非已有也亡君雖有國非已有之令臣執制而有之令臣以外為制於內

則是君人者亡也臣自外制內而君不擅聽大國為救亡也而亡亟於不聽聽大國則誅求無

猶不足有所不從則有辭而見故不聽羣臣羣臣知不聽則不外諸侯臣之外交以君之聽已

伐故聽從之亡急於不聽也諸侯知我不聽用其臣不受

聽則外交諸侯之不聽則不受臣之誣其君矣彼臣之浮言以罔誣其君也

明主之為官職爵祿也。所以進賢材。勸有功也。故曰賢材者處厚祿。任大官。功大者有尊爵。受重賞。官賢者量其能。賦祿者稱其功。是以賢者不誣能。以事其主。有功者樂進其業。故事成功立。今則不然。不課賢不肖。論有功勞。用諸侯之重。諸侯以勢位之重也。有所委屬而君用之。聽左右之謁。父兄大臣上請爵祿於上。而下賣之以收財利。及以樹私黨。故財利多者。買官以為貴。有左右之交者。請謁以成重。功勞之臣。不論官職之遷失。謬是以吏偷官而外交。弃事而財親。是以賢者懈怠而不勸。有功者靡而簡其業。此亡國之風也。隳毀也。或本為墮。

韓非子卷第二終

七
抄
書
山
房

韓非子卷第三

十過第十

十過。一曰行小忠則大忠之賊也。二曰顧小利則大利之殘也。三曰行僻自用無禮諸侯則亡身之至也。四曰不務聽治而好五音則窮身之事也。五曰貪愎喜利則滅國殺身之本也。六曰耽於女樂不顧國政則亡國之禍也。七曰離內遠遊而忽於諫士則危身之道也。八曰過而不聽於忠臣而獨行其意則滅高名為人笑之始也。九曰內不量力外恃諸侯則削國之患也。十曰國小無禮不用諫臣則絕世之勢也。

奚謂小忠。昔者楚共王與晉厲公戰於鄢陵。楚師敗而共王傷其目。酣戰之時。司馬子反渴而求飲。豎穀陽操觴酒而進之。子反曰。嘻。退酒也。豎穀陽曰。非酒也。子反受而飲之。子反之為人。嗜酒而甘之。弗能絕於口而醉。戰既罷。共王欲復戰。令人召司馬子反。司馬子反辭以心疾。共王駕而自往。入其幄中。聞酒臭而還。曰。今日之戰。不穀親傷。所恃者司馬也。而司馬又醉如此。是亡楚國之社稷。而不恤吾眾也。不穀無復戰矣。於是還師而去。斬司馬子反以為大戮。故豎穀陽之進酒。不以離子反也。其心忠愛之。而適足以殺之。故曰行小忠則大忠之賊也。

奚謂顧小利。昔者晉獻公欲假道於虞以伐虢。荀息曰。君其以垂棘之璧與屈產之乘。賂虞公。求假道焉。必假我道。君曰。垂棘之璧。吾先君之寶也。屈產之乘。寡人之駿馬也。若受吾幣。不假之道。將奈何。荀息曰。彼不假我道。必不敢受我幣。若受我幣而假我道。則是寶猶取之內府。而

藏之外府也。馬猶取之內廐而著之外廐也。君勿憂。君曰諾。乃使荀息以垂棘之璧與屈產之乘，賂虞公而求假道焉。虞公貪利，其璧與馬而欲許之。宮之奇諫曰：「不可。許夫虞之有虢也，如車之有輔，輔依車，車亦依輔。虞虢之勢正也。若假之道，則虢朝亡而虞夕從之矣。不可。願勿許。」虞公弗聽，遂假之道。荀息伐虢而還，反處三年，興兵伐虞，又剋之。荀息牽馬操璧而報獻公。獻公說曰：「璧則猶是也，雖然，馬齒亦益長矣。」故虞公之兵殆而地削者，何也？愛小利而不慮其害，故曰：顧小利則大利之殘也。

奚謂行僻？昔者楚靈王為申之命，宋太子後至，執而囚之，狎徐君。輒梅也拘齊慶封，中射士。中射士官也帗下諫曰：「合諸侯不可無禮，此存亡之機也。昔者桀為有戎之會，而有緡叛之，紂為黎邱之蒐，而戎狄叛之。有戎有緡皆國名由無禮也。君其圖之。君不聽，遂行其意。居未期年，靈王南遊，羣臣從而劫之，靈王餓而死乾溪之上。故曰：行僻自用，無禮諸侯，則亡身之至也。」

奚謂好音？昔者衛靈公將之晉，至濮水之上，稅車而放馬，設舍以宿。夜分而聞鼓新聲者，而說之，使人問左右，盡報弗聞，乃召師涓而告之曰：「有鼓新聲者，使人問左右，盡報弗聞，其狀似鬼神。子為聽而寫之。」師涓曰諾，因靜坐撫琴而寫之。師涓明日報曰：「臣得之矣，而未習也。請復一宿習之。」靈公曰諾，因復留宿。明日而習之，遂去之。晉平公觴之於施夷之臺，酒酣，靈公起，公曰：「有新聲，願請以示。」平公曰善，乃召師涓，令坐師曠之旁，援琴撫之，未終，師曠撫止之，曰：「此亡國之聲，不可遂也。」平公曰：「此道奚出？」師曠曰：「此師延之所作，與紂為靡靡之樂也。及武王伐紂，

師延東走。至於濮水而自投。故聞此聲者。必於濮水之上。先聞此聲者。其國必削。不可遂。平公曰。寡人所好者音也。子其使遂之。師涓鼓究之。平公問師曠曰。此所謂何聲也。師曠曰。此所謂清商也。公曰。清商固最悲乎。師曠曰。不如清徵。公曰。清徵可得而聞乎。師曠曰。不可。古之聽清徵者。皆有德義之君也。今吾君德薄。不足以聽。平公曰。寡人之所好者音也。願試聽之。師曠不得已。援琴而鼓。一奏之。有玄鶴二。八道道從南方來。集於郎門之堦。棟端再奏之。而列三奏之。延頸而鳴。舒翼而舞。音中宮商之聲。聲聞于天。平公大說。坐者皆喜。平公提觴而起。為師曠壽。反而問曰。音莫悲於清徵乎。師曠曰。不如清角。平公曰。清角可得而聞乎。師曠曰。不可。昔者黃帝合鬼神於泰山之上。駕象車而六蛟龍。畢方神名竝轄。蒲未蚩尤居前。風伯進掃。雨師灑道。虎狼在前。鬼神在後。騰蛇伏地。鳳皇覆上。大合鬼神。作為清角。今主君德薄。不足聽之。聽之將恐有貽。平公曰。寡人老矣。所好者音也。願遂聽之。師曠不得已而鼓之。一奏而有玄雲從西北方起。再奏之大風至。大雨隨之。裂帷幕。破俎豆。簾廊瓦。坐者散走。平公恐懼。伏於廊室之間。晉國大旱。赤地三年。平公之身遂瘡病。故曰不務聽治而好五音不已。則窮身之事也。

奚謂貪懷。昔者智伯瑤

知伯名

率趙韓魏而伐范中行滅之。反歸休兵數年。因令人請地於韓。

康子欲勿與。段規諫曰。不可不與也。夫知伯之為人也好利而驚懷。彼來請地而弗與。則移兵

於韓必矣。君其與之。與之彼徇。

徇習地得地於韓將生心他求也

又將請地他國。他國且有不聽。不聽則知伯

必加之兵。如是韓可以免於患。而待其事之變。康子曰諾。因令使者致萬家之縣一於知伯。知

伯說又令人請地於魏。宣子欲弗與。趙葭諫曰：彼請地於韓，韓與之。今請地於魏，魏弗與，則是魏內自強而外怒知伯也。如弗予，其措兵於魏必矣。不如予之。宣子諾。因令人致萬家之縣一

於知伯。知伯又令人之趙，請蔡鼻狼之地。名邑趙襄子弗與。知伯因陰約韓魏將以伐趙。襄子召張孟談而告之曰：夫知伯之為人，也陽規而陰疏。三使韓魏而寡人不與焉。三使陰以相約，其知有異志也。其

措兵於寡人必矣。今吾安居而可。張孟談曰：夫董闕子，簡主之才臣也。其治晉陽而尹澤循之。尹澤安於其餘教猶存。君其定居晉陽而已矣。君曰諾。乃召延陵生，令將軍車騎先至晉陽。君

因從之。君至而行其城郭及五官之藏。城郭不治，倉無積粟，府無儲錢，庫無甲兵，邑無守具。襄子懼，乃召張孟談曰：寡人行城郭及五官之藏，皆不備具。吾將何以應敵？張孟談曰：臣聞聖人之治，藏於臣，不藏於府庫。務修其教，不治城郭。君其出令，令民自遺三年之食，有餘粟者入之

倉。遺三年之用，有餘錢者入之府。遺有奇人者，使治城郭之繕。奇餘也，謂閒人奇音羈。君夕出令，明日倉不容粟，府無積錢，庫不受甲兵，居五日而城郭已治，守備已具。君召張孟談而問之曰：吾城郭

已治，守備已具，錢粟已足，甲兵有餘，吾奈無箭何？張孟談曰：臣聞董子之治晉陽也，公宮之垣皆以荻蒿楷楚牆之，有楷高至于丈。君發而用之，於是發而試之，其堅則雖菌簞之勁，弗能過也。君曰：吾箭已足矣，奈無金何？張孟談曰：臣聞董子治晉陽也，公宮令舍之堂，皆以鍊銅為柱

質。君發而用之，於是發而用之，有餘金矣。號令已定，守備已具。三國之兵果至，至則乘晉陽之

城，遂戰。三月弗能拔，因舒軍而圍之。決晉陽之水以灌之。圍晉陽三年，城中巢居而處，懸釜而

炊財食將盡。士大夫羸病。襄子謂張孟談曰。糧食匱。財力盡。士大夫羸病。吾恐不能守矣。欲以城下。何國之可下。張孟談曰。臣聞之。亡弗能存。危弗能安。則無為貴智矣。君失此計者。臣請試潛行而出見韓魏之君。張孟談見韓魏之君曰。臣聞唇亡齒寒。今知伯率二君而伐趙。趙將亡矣。趙亡則二君為之次。二君曰。我知其然也。雖然。知伯之為人。也。麤中而少親。我謀而覺。則其禍必至矣。為之奈何。張孟談曰。謀出二君之口。而入臣之耳。人莫之知也。二君因與張孟談約。三軍之反。與之期日。夜遣孟談入晉陽。以報二君之反於襄子。襄子迎孟談而再拜之。且恐且喜。二君以約遣張孟談。因朝知伯而出。遇智過於轅門之外。智過怪其色。因入見知伯曰。二君貌將有變。君曰。何如。其行矜而意高。非他時之節也。君不如先之。君曰。吾與二主約。謹矣。破趙而三分其地。寡人所以親之。必不侵欺。兵之著於晉陽三年。今旦暮將拔之。而嚮其利。何乃將有他心。必不然。子釋勿憂。勿出於口。明旦二主又朝而出。復見智過於轅門。智過入見曰。君以臣之言告二主乎。君曰。何以知之。曰。今日二主朝而出。見臣而其色動。而視屬臣。此必有變。君不如殺之。君曰。子置勿復言。智過曰。不可。必殺之。若不能殺。遂親之。君曰。親之奈何。智過曰。魏宣子之謀臣曰趙葭。韓康子之謀臣曰段規。此皆能移其君之計。君與其二君約。破趙國。因封二子者。各萬家之縣一。如是則二主之心。可以無變矣。知伯曰。破趙而三分其地。又封二子者。各萬家之縣一。則吾所得者少。不可。智過見其言之不聽也。出因更其族為輔氏。至於期日之夜。趙氏殺其守隄之吏。而決其水灌知伯軍。知伯軍救水而亂。韓魏翼而擊之。襄子將卒犯其

百子全書
前大敗知伯之軍而擒知伯。知伯身死軍破國分為三。為天下笑。故曰貪懷好利則滅國殺身之本也。

奚謂耽於女樂。昔者戎王使由余聘於秦。穆公問之曰。寡人嘗聞道而未得目見之也。願聞古之明主得國失國何常。以。由余對曰。臣嘗得聞之矣。常以儉得之。以奢失之。穆公曰。寡人不辱而問道於子。子以儉對寡人何也。由余對曰。臣聞昔者堯有天下。飯於土簋。飲於土鉶。其地南至交趾。北至幽都。東西至日月之所出入者。莫不賔服。堯禪天下。虞舜受之。作為食器。斬山木而財之。削鋸修之。迹。磨其流漆墨其上。也。流布輸之於宮。以為食器。諸侯以為益侈。國之不服者

十三。舜禪天下而傳之於禹。禹作為祭器。墨染其外。而朱畫其內。綬帛為茵。蔣席。蔣草名。額緣觴

酌有采。而樽俎有飾。此彌侈矣。而國之不服者三十三。夏后氏沒。殷人受之。作為大路。而建九旒。食器雕琢。觴酌刻鏤。四壁墜墀。茵席雕文。此彌侈矣。而國之不服者五十三。君子皆知文章

矣。而欲服者彌少。臣故曰儉其道也。由余出。公乃召內史廖而告之曰。寡人聞鄰國有聖人。敵國之憂也。今由余聖人也。寡人患之。吾將奈何。內史廖曰。臣聞戎王之居。僻陋而道遠。未聞中

國之聲。君其遺之女樂。以亂其政。而後為由余請期。以疏其諫。彼君臣有間。而後可圖也。君曰。諾。乃使史廖以女樂二八遺戎王。因為由余請期。戎王許諾。見其女樂而說之。設酒張飲。日以

聽樂。終歲不遷。牛馬半死。由余歸。因諫戎王。戎王弗聽。由余遂去之秦。秦穆公迎而拜之上卿。問其兵勢與其地形。既以得之。舉兵而伐之。兼國十二。開地千里。故曰耽於女樂。不顧國政。亡

國之禍也

奚謂離內遠遊。昔者田成子遊於海而樂之。號令諸大夫曰。言歸者死。顏涿聚曰。君遊海而樂之。奈臣有圖國者何。君雖樂之。將安得。田成子曰。寡人布令曰。言歸者死。今子犯寡人之令。援戈將擊之。顏涿聚曰。昔桀殺關龍逢。而紂殺王子比干。今君雖殺臣之身。以三之可也。臣言為國。非為身也。延頸而前曰。君擊之矣。君乃釋戈。趣駕而歸。至三日而聞國人有謀不內田子成者矣。田子成所以遂有齊國者。顏涿聚之力也。故曰。離內遠遊。則危身之道也。

奚謂過而不聽於忠臣。昔者齊桓公九合諸侯。匡天下。為五伯長。管仲佐之。管仲老。不能用事。休居於家。桓公從而問之曰。仲父家居有病。即不幸而不起。此病。政安遷之。管仲曰。臣老矣。不可問也。雖然。臣聞之。知臣莫若君。知子莫若父。君其試以心決之。君曰。鮑叔牙何如。管仲曰。不可。鮑叔牙為人剛愎而上悍。剛則犯民以暴。愎則不得民心。悍則下不為用。其心不懼。非霸者之佐也。公曰。然則豎刁何如。管仲曰。不可。夫人之情。莫不愛其身。公妬而好內。豎刁自積勢也。以為治內。其身不愛。又安能愛君。曰。然則公子開方何如。管仲曰。不可。齊衛之間。不過十日之行。開方為事君。欲適君之故。十五年不歸。見其父母。此非人情也。其父母之不親也。又能親君乎。公曰。然則易牙何如。管仲曰。不可。夫易牙為君主味。君之所未嘗食。唯人肉耳。易牙蒸其首子而進之。君所知也。人之情。莫不愛其子。今蒸其子。以為膳於君。其子弗愛。又安能愛君乎。公曰。然則孰可。管仲曰。隰朋可。其為人也。堅中而廉外。少欲而多信。夫堅中則足以為表。廉外

則可以大任。少欲則能臨其衆，多信則能親鄰國。此霸者之佐也。君其用之。君曰諾。居一年餘，管仲死，君遂不用隰朋而與豎刁。子蒞事三年，桓公南遊堂阜，豎刁率易牙衛公子開方及大臣為亂，桓公渴餒而死。南門之寢，公守之室，身死三月不收，蟲出于戶。故桓公之兵橫行天下，為五伯長，卒見弑於其臣而滅高名，為天下笑者，何也？不用管仲之過也。故曰過而不聽於忠臣，獨行其意，則滅其高名，為人笑之始也。

奚謂內不量力？昔者秦之攻宜陽，韓氏急，公仲朋謂韓君曰：「與國不可恃也，豈如因張儀為和於秦哉？」因賂以名都，而南與伐楚，是患解於秦而害交於楚也。秦害交於楚也公曰善，乃警警，防也。公仲

之行，將西和秦。楚王聞之懼，召陳軫而告之曰：「韓朋將西和秦，今將奈何？」陳軫曰：「秦得韓之都而驅其練甲，秦韓為一，以南嚮楚，此秦王之所以廟祠而求也。其為楚害必矣。王其趣發信臣，多其車，重其幣，以奉韓曰：『不穀之國雖小，卒已悉起，願大國之信意於秦也。』」信申也。因願大國令

使者入境，視楚之起卒也。韓使人之楚，楚王因發車騎陳之下路，謂韓使者曰：「報韓君言，弊邑之兵今將入境矣。使者還報韓君，韓君大悅，止公仲。公仲曰：『不可。夫以實告我者秦也，以名救我者楚也。聽楚之虛言，而輕誣強秦之實禍，則危國之本也。』韓君弗聽。公仲怒而歸，十日不朝。宜陽益急。韓君令使者趣卒於楚，冠蓋相望而卒無至者，宜陽果拔。為諸侯笑。故曰內不量力，外恃諸侯者，則國削之患也。

奚謂國小無禮？昔者晉公子重耳出亡，過於曹。曹君袒裼而觀之，釐負羈與叔瞻侍於前。叔瞻

謂曹君曰。臣觀晉公子非常人也。君遇之無禮。彼若有時反國而起兵。即恐為曹傷。君不如殺之。曹君弗聽。釐負羈歸而不樂。其妻問之曰。公從外來。而有不樂之色。何也。負羈曰。吾聞之。有
福不及禍。來連我。君有福未必及己。其禍之至當連我也。今日吾君召晉公子。其遇之無禮。我與在前。吾是以不
樂。其妻曰。吾觀晉公子萬乘之主也。其左右從者萬乘之相也。今窮而出。亡過於曹。曹遇之無
禮。此若反國。必誅無禮。則曹其首也。子奚不先自貳焉。負羈曰。諾。盛黃金於壺。充之以餐。加璧
其上。夜令人遺公子。公子見使者再拜。受其餐而辭其璧。公子自曹入楚。自楚入秦。入秦三年。
秦穆公召羣臣而謀曰。昔者晉獻公與寡人交。諸侯莫弗聞。獻公不幸離羣臣。出入十年矣。其
嗣子不善。吾恐此將令其宗廟不祓除。而社稷不血食也。如是弗定。則非與人之道。吾欲輔
重耳而入之晉。何如。羣臣皆曰。善。公因起卒。革車五百乘。疇騎三千。疇等也。言馬齊等皆精妙也。步卒五萬。
輔重耳入之于晉。立為晉君。重耳即位三年。舉兵而伐曹矣。因令人告曹君曰。懸叔瞻而出之。
我且殺而以為大戮。又令人告釐負羈曰。軍旅薄城。吾知子不違也。知不敢違君言非本心也。其表子之間。
寡人將以為令。令軍勿敢犯。曹人聞之。率其親戚而保釐負羈之間者七百餘家。此禮之所用
也。故曹小國也。而迫於晉楚之間。其君之危猶累卵也。而以無禮蒞之。此所以絕世也。故曰國
小無禮。不用諫臣。則絕世之勢也。

韓非子卷第三終

韓非子卷第四

孤憤第十一言法術之士既無黨與孤獨而已故其材用終不見

智術之士必遠見而明察。不明察不能燭私。能法之士必強毅而勁直。不勁直不能矯姦。人臣

循令而從事。案法而治官。非謂重人也。重人也者。無令而擅為。虧法以利私。耗國以便家。力能

得其君。此所為重人也。擅為虧法逆理而動其力尚能得君從已况其智術之士明察聽用。且

燭重人之陰情。智術之士既明且察今見能法之士勁直聽用。且矯重人之姦行。故智術能法

之士用則貴重之臣必在繩之外矣。言必見是智法之士與當塗之人不可兩存之仇也。既不

存所存以當塗之人擅事要則外內為之用矣。外謂百官也內謂君之左右是以諸侯不因則

事不應。故敵國為之訟。鄰國諸侯或來求事不因當塗者其求百官不因則業不進。故羣臣為

之用。郎中不因則不得近主。故左右為之匿。即中為即居中也則君之左右之人也學士不因則

養祿薄禮卑。故學士為之談也。談者謂為此四助者。邪臣之所以自飾也。重人不能忠主而進

其仇。種人所仇者人主不能越四助而燭察其臣。術之臣也故人主愈弊而大臣愈重。凡當塗

者之於人主也。希不信愛也。又且習故。重人得主信愛者多又用若夫即主心同好惡。國其所

自進也。官爵貴重。朋黨又眾。而一國為之訟。訟即說也重人舉措常就主心而同其好惡已自

訟寃則君無則法術之士欲干上者。非有所信愛之親。習故之擇也。又將以法術之言。矯人主

阿辟之心。是與人主相反也。處勢卑賤。無黨孤特。夫以疏遠與近愛信爭。近愛信謂其數不勝

也。數理以新旅與習故爭。其數不勝也。以反主意與同好爭。重人與君同好其數不勝也。以輕賤與貴

重爭。其數不勝也。以一口與一國爭。重人為朋黨其數不勝也。法術之士。操五不勝之勢。以歲數

而又不得見。所經時歲已至於當塗之人乘五勝之資。而旦暮獨說於前。法術之士既不得見

冤。故法術之士奚道得進。而人主奚時而悟乎。法術之士既不得進故資必不勝。而勢不兩存。

法術之士。焉得不危。法術之士既資必不可勝之數而又與重其可以罪過誣者。公法而誅之。

法術之士有過失可誣罔者其不可被以罪過者。以私劍而窮之。客以劍刺之以窮其命也

重人則舉以為罪而誅之。其不可被以罪過者以私劍而窮之。客以劍刺之以窮其命也

明法術而逆主上者。不侈於吏誅。必死於私劍矣。朋黨比周以弊主。言曲以便私者。必信於重

人矣。故其可以功伐借者。以官爵貴之。彼有功伐重人借為己其可以借以美名者。以外權重之。

彼雖無功伐可使近權令者感重之是以弊主上而趨於私門者。不顯於官爵。必重於外權矣。趨向今人主不合

參驗而行誅。謂於法術之士不參驗不待見功而爵祿。功先與之爵祿也故法術之士。安能蒙

死亡而進其說。姦邪之臣。安肯乘利而退其身。故主上愈卑。私門益尊。夫越雖國富兵彊。中國

之主。皆知無益於己也。曰非吾所得制也。越國為異國今有國者。雖地廣人眾。然而人主壅蔽

大臣專權。是國為越也。大臣專國常有謀君之心即已智不類越。而不知不類其國。不察其類

者也。縱臣專權國變成越不自知已國類於越國故也人主所以謂齊亡者。非地與城亡也。呂

氏弗制而田氏用之。所以謂晉亡者。亦非地與城亡也。姬氏不制而六卿專之也。今大臣執柄

獨斷。而上弗知收。是人主不明也。不知收取其柄而自執之令臣於與死人同病者不可生也

與亡國同事者不可存也。今襲跡於齊晉，欲國安存，不可得也。襲重凡法術之難行也，不獨萬

乘千乘亦然。人主之左右，不必智也。人主於人有所智而聽之，因與左右論其言，是與愚人論

智也。人主之左右，不必賢也。人主於人有所賢而禮之，因與左右論其行，是與不肖論賢也。智

者決策於愚人，賢士程行於不肖，則賢智之士羞，而人主之論悖矣。人臣之欲得官者，其修士

且以精潔固身。修士謂修身之士，但精潔自固其身。其智士且以治辯進業。智者謂智謀之士也。其修士不能以貨賂事人

既修身故不恃其精潔，而更不能以枉法為治。既精潔故不能枉法為治，智士不重說似調文也。則修智之士不事左

右，不聽請謁矣。左右謂財貨修智之士不肯聽從也。人主之左右，行非伯夷也，求索不得，貨賂不至，則精辯之功

息，而毀誣之言起矣。精謂修士精潔也，治亂謂智士材辯能治於亂也。精潔之行，決於毀

譽，則修智之吏廢，而人主之明塞矣。修智之士能發人主之聰明，今不以功伐決智行，決於毀

曰積功不以參伍審罪過。審罪過當偶會也，而聽左右近習之言，則無能之士在廷，而愚污

之吏處官矣。近習之人既皆小人，同氣相求，同聲相應，故所親者無能之士，萬乘之患，大臣太重，

千乘之患，左右太信。此人主之所公患也。此當患也。且人臣有大罪，人主有大失，臣主之利

與相異者也。何以明之哉？曰：主利在有能而任官，臣利在無能而得事。主利在有勞而爵祿，臣

利在無功而富貴。主利在豪傑使能，豪傑之人有材，臣利在朋黨用私，是以國地削而私家富，

主上卑而大臣重。故主失勢而臣得國，主更稱蕃臣。君臣易位，故主而相室剖符，相室家臣也，

授人官與之剖符也。此人臣之所以譎主便私也。譎誑也，設詐謀以誑誤於主也。故當世之重臣，主變勢而得固寵者，十

無二三變謂行誦莊以移主意計中是其故何也人臣之罪大也臣有大罪者其行敗主也其

罪當死亡也智士者遠見而畏於死亡必不從重人矣賢士者修廉而羞與姦臣欺其主必不

從重臣矣是當塗者之徒屬非愚而不知患者必污而不避姦者也恐與同之廉士羞與之欺

主莫有從之遊者同惡相濟故大臣挾愚污之人上與之欺主下與之收利侵漁朋黨言侵奪

與之為徒屬者必污愚之人也言以阿黨之人為忠信與親也取魚之比周相與言以阿黨之人為忠信與親也

危削主上勞辱此大罪也臣有大罪而主弗禁此大失也使其主有大失於上臣有大罪於下

索國之亡者不可得也

說難第十二夫說者有逆順之機順以招福逆而致禍失之毫釐差之千里以此說之所以難也

凡說之難非吾知之有以說之之難也曰非吾知之說之難也又非吾辯之能明吾意之難也

吾雖不自辯數則能明吾所說之意又非吾敢橫失而能盡之難也吾之所說其不可循理非

如此者萬不一有所以則為難也又非吾敢橫失而能盡之難也敢橫失能盡此意亦復難

有凡說之難在知所說之心可以吾說當之既知所說之心則能隨所說出於為名高者也而

說之以厚利則見下節而遇卑賤必棄遠矣節凡下而以卑賤相遇亦既賤之必棄遠而疎遠

矣無相時之心而闕達事情矣所說陰為厚利而顯為名高者也而說之以名高則陽收其身而

實疏之說之以厚利則陰用其言顯棄其身矣所說之人內陰為厚利外陽為名高今見其外

明說以厚利私用其言外此不可不察也夫事以密成語以泄敗未必其身泄之也而語及所

明棄其身以飾其名高也此不可不察也夫事以密成語以泄敗未必其身泄之也而語及所

明棄其身以飾其名高也此不可不察也夫事以密成語以泄敗未必其身泄之也而語及所

匿之事。如此者身危。所說之人其所謀事身雖不泄謀說者泛語言及所匿似彼顯有所出事。

而乃以成他故。說者不徒知所出而已矣。又知其所以為。如此者身危。所說之人顯出其事有

說者深知其事既所出入知所為規異事而當。知者揣之外而得之。事泄於外。必以為已也。如

此者身危。說者為君規謀異事而智謀之士當知此者自外揣之遂周澤未渥也而語極知說

行而有功則德忘。說不行而有敗則見疑。如此者身危。君之於已周給之澤未有功猶忘其德

若不行有敗則羞始生貴人有過端而說者明言禮義以挑其惡。如此身危。挑謂發貴人或得

計而欲自以為功。說者與知焉。如此者身危。彊以其所不能為。止以其所不能。已如此者身危。

不能而強不已而止必故與之論大人。則以為閒已矣。閒代也論大人必談以道德引與之論

細人。則以為賣重。論細人必談以器斗筭彼論其所愛。則以為藉資。謂為藉君之所論其所憎。

則以為嘗已也。嘗試也論君所憎則謂徑省其說則以為不智而拙之直米鹽博辯。則以為多

而交之。米鹽之為物積羣萃以成斛斛謂博明略事陳意。則曰怯懦而不盡。略言其事粗陳其

有畏懼不慮事屬肆則曰草野而倨侮詳則謂草野。凡鄙俗直而侮慢也。此說之難。不可不

知也。凡說之務。在知飾所說之所矜。而滅其所恥。其所恥則隨而掩滅之。如此則順旨而不忤

彼有私急也。必以公義示而強之。其意有下也。然而不能已。說者因為之飾其美而少其不為

也。所說而成者或有私事將欲急為則示以公義而勉強之彼雖下意從已而不其心有高也

而實不能及。說者為之舉其過而見其惡。而多其不行也。若所說心以公義高而其材實不能

惡所以不行私急為有所矜以智能則為之舉異事之同類者多為之地使之資說於我而佯不

知也以資其智地令其取說於我而我伴若不知如此者所以助其智也欲內相存之言則必

以美名明之而微見其合於私利也又微言成此美名於私有則顯其人之必明其相存者此欲

陳危害之事則顯其毀誅而微見其合於私患也又微毀誅當為私患其人必以誠而可試之

譽異人與同行者規異事與同計者有與同汚者則必以大飾其無傷也有與同敗者則必以

明飾其無失也則說者或延譽異人與彼同行或規謀異事與彼同計其異人之行若與彼同汚

何所失如此必以己為彼彼自多其力則毋以其難概之也彼或自多其力當就譽之無自勇

其斷則無以其謫怒之其彼或自以斷為勇則無得以自智其計則毋以其敗窮之彼或自以計

以護其短而養其銳者說可以無傷也大意無所拂忤辭言無所繫靡然後極聘智辯焉拂忤

辭無繫靡其智此道所得親近不疑而得盡辭也說者因道此術則得親近於君伊尹為宰百

里奚為虜皆所以干其上也二人自記於宰虜此二人者皆聖人也然猶不能無役身以進加

如此其汚也今以吾言為宰虜而可以聽用而振世此非能仕之所恥也夫曠日離久而周澤

未渥離猶經也謂深計而不疑引爭而不罪則明割利害以致其功斷直指是非以飾其身直

言無所迴避也飾身謂以此相持此說之成也君則以不疑不罪以固臣臣則以致功飾昔

者鄭武公欲伐胡故先以其女妻胡君以娛其意因問於羣臣吾欲用兵誰可伐者大夫關其

思對曰胡可伐武公怒而戮之曰胡兄弟之國也子言伐之何也胡君聞之以鄭為親已遂不

備鄭。鄭人襲胡取之。宋有富人。天雨牆壞。其子曰：「不築必將有盜。」其鄰人之父亦云。暮而果大亡其財。此夕盜至也。其家甚智其子。而疑鄰人之父。此二人說者皆當矣。厚者為戮。薄者見疑。二謂闕其思。鄰人所以疑武公。所以戮其所厚。欲令則非知之難也。處知則難也。其思鄰父非不胡不疑也。富人所以疑其薄者。不當為已同憂也。知也。但處用其或見戮。故曰處之難也。故繞朝之言當矣。其為聖人於晉而為戮於秦也。此不可不察。取士會於秦。繞朝贈之以策。曰：「吾謀適不用。其言非不當也。」昔者彌子瑕有寵於衛君。衛國之法。竊駕君車者罪刑。彌子瑕母病。人閒往夜告彌子。彌子矯駕君車以出。君聞而賢之。曰：「孝哉。為母之故。忘其刑罪。」異日與君遊於果園。食桃而甘。不盡。以其半啗君。君曰：「愛我哉。忘其口味。以啗寡人。」及彌子色衰愛弛。得罪於君。君曰：「是固嘗矯駕吾車。又嘗啗我以餘桃。故彌子之行。未變於初也。」而以前之所以見賢。而後獲罪者。愛憎之變也。故有愛於主。則智當。而加親有憎於主。則智不當。見罪而加疏。故諫說談論之士。不可不察愛憎之主。而後說焉。夫龍之為虫也。柔可狎而騎也。然其喉下有逆鱗徑尺。若人有嬰之者。則必殺人。嬰人主亦有逆鱗。說者能無嬰人主之逆鱗。則幾矣。

和氏第十三

楚人和氏得玉璞楚山中。奉而獻之厲王。厲王使玉人相之。玉人曰：「石也。」王以和為誑。而刖其左足。及厲王薨。武王即位。和又奉其璞而獻之武王。武王使玉人相之。又曰：「石也。」王又以和為誑。而刖其右足。武王薨。文王即位。和乃抱其璞而哭於楚山之下。三日三夜。淚盡而繼之以血。

王聞之使人問其故曰天下之刑者多矣子奚哭之悲也和曰吾非悲刑也悲夫寶玉而題之

以石負士而名之以誑此吾所以悲也王乃使玉人理其璞而得寶焉遂命曰和氏之璧夫珠

玉人主之所急也和雖獻璞而未美未為主之害也所獻之寶設令未美亦無害於王也然猶兩足斬而寶乃論

論寶若此其難也今人主之於法術也未必和璧之急也而禁羣臣士民之私邪人主之於法

璧之急乃更禁其臣人為下和之忠苟無下和之忠誰肯犯禁而論其法術亂也然則有道者之不僂也特帝王之璞未獻耳帝王之法

術也有道之士所以不見僂者則以未獻法術也主用術則大臣不得擅斷近習不敢賣重官行法則浮萌趨於耕農

而游士危於戰陳則法術者乃羣臣士民之所禍也人主非能倍大臣之議越民萌之誹獨周

乎道言也則法術之士雖至死亡道必不論矣昔者吳起教楚悼王以楚國之俗曰大臣太重

封君太眾若此則上逼主而下虐民此貧國弱兵之道也不如使封君之子孫三世而收爵祿

絕滅百吏之祿秩損不急之枝官枝官謂非要急者若樹之枝也然養樹者必披落其枝為政者亦揭其閑冗以奉選練之士悼王

行之期年而薨矣吳起枝解於楚商君教秦孝公以連什伍設告坐之過使什家伍家相拘連

伍則并坐其什伍故曰告坐燔詩書而明法令塞私門之請而遂公家之勞於公有勞者不滯其功賞禁游宦之民不守本

求官者設法而顯耕戰之士孝公行之主以尊安國以富強八年而薨商君車裂於秦楚不用

吳起而削亂秦行商君法而富強二子之言也已當矣然而枝解吳起而車裂商君者何也大

臣苦法而細民惡治也當今之世大臣貪重大臣虧公法而行私細民安亂甚於秦楚之俗此

非未入秦時為韓著而人主無悼王孝公之聽則法術之士安能蒙二子之危也而明已之法

之故得引秦以為喻

此篇

術哉此世所以亂無霸王也

姦劫弑臣第十四

凡姦臣皆欲順人主之心以取親幸之勢者也是以主有所善臣從而譽之主有所憎臣因而毀之凡人之大體取舍同者則相是也取舍異者則相非也今人臣之所譽者人主之所是也此之謂同取人臣之所毀者人主之所非也此之謂同舍夫取舍合而相與逆者未嘗聞也此人臣之所以信幸之道也夫姦臣得乘信幸之勢以毀譽進退羣臣者人主非有術數以御之也非參驗以審之也必將以曩之合已信今之言此幸臣之所以得欺主成私者也故主必欺於上而臣必重於下矣此之謂擅主之臣國有擅主之臣則羣下不得盡其智力以陳其忠百官之吏不得奉法以致其功矣何以明之夫安利者就之危害者去之此人之情也今為臣盡力以致功竭智以陳忠者其身困而家貧父子罹其害為姦利以弊人主行財貨以事貴重之臣者身尊家富父子被其澤人焉能去安利之道而就危害之處哉治國若此其過也而上欲下之無姦吏之奉法其不可得亦明矣故左右知貞信之不可得安利也必曰我以忠信事上積功勞而求安是猶盲而欲知黑白之情必不幾矣若以道化行正理不趨富貴事上而求安是猶聾而欲審清濁之聲也愈不幾矣二者不可得安我安能無相比周蔽主上為姦私以適重人哉此必不顧人主之義矣其百官之吏亦知方正之不可得安也必曰我以清廉事上而求安若無規矩而欲為方圓也必不幾矣若以守法不明黨治官而求安是猶以足搔

頂也。愈不幾也。二者不可以得安。能無廢法行私以適重人哉。此必不顧君上之法矣。故以私為重人者眾。而以法事君者少矣。是以主孤於上。而臣成黨於下。此田成之所以弑簡公者也。夫有術者之為人臣也。得效度數之言。上明主法。下困姦臣。以尊主安國者也。是以度數之言得效於前。則賞罰必用於後矣。人主誠明於聖人之術。而不苟於世俗之言。循名實而定是非。因參驗而審言辭。是以左右近習之臣。知偽詐之不可以得安也。必曰。我不去姦私之行。盡力竭智以事主。而乃以相與比周。妄毀譽以求安。是猶負千鈞之重。陷於不測之淵。而求生也。必不幾矣。百官之吏。亦知為姦利之不可以得安也。必曰。我不以清廉方正奉法。乃以貪污之心枉法以取私利。是猶上高陵之顛。墮峻谿之下。而求生。必不幾矣。安危之道。若此其明也。左右安能以虛言惑主。而百官安敢以貪漁下。是以臣得陳其忠而不蔽。下得守其職而不怨。此管仲之所以治齊。而商君之所以強秦也。從是觀之。則聖人之治國也。固有使人不得不愛我之道。而不恃人之以愛為我也。恃人之以愛我者。危矣。恃吾不可不為者。安矣。夫君臣非有骨肉之親。正直之道。可以得利。則臣盡力以事主。正直之道。不可以得安。則臣行私以干上。明主知之。故設利害之道。以示天下而已矣。夫是以人主雖不口教百官。不目索姦邪。而國已治矣。人主者。非目若離婁。乃為明也。非耳若師曠。乃為聰也。目必不任其數。而待目以為明。所見者少矣。非不弊之術也。耳必不因其勢。而待耳以為聰。所聞者寡矣。非不欺之道也。明主者。使天下不得不為己視。天下不得不為己聽。故身在深宮之中。而明照四海之內。而天下弗能蔽弗能

欺者何也。闇亂之道廢。而聰明之勢興也。故善任勢者國安。不知因其勢者國危。古秦之俗。君臣廢法而服私。是以國亂。兵弱而主卑。商君說秦孝公以變法易俗。而明公道。賞告姦。困末作。而利本事。當此之時。秦民習故俗之有罪。可以得免。無功。可以得尊顯也。故輕犯新法。於是犯之者。其誅重。而必告之者。其賞厚。而信。故姦莫不得。而被刑者眾。民疾怨。而眾過日聞。孝公不聽。遂行商君之法。民後知有罪之必誅。而私姦者眾也。故民莫犯。其刑無所加。是以國治。而兵強。地廣。而主尊。此其所以然者。匿罪之罰重。而告姦之賞厚也。此亦使天下必為已視聽之道也。至治之法術。已明矣。而世學者弗知也。且夫世之愚學。皆不知治亂之情。講談多誦先古之書。以亂當世之治。智慮不足以避羿井之陷。又妄非有術之士。聽其言者危。用其計者亂。此亦愚之至大。而患之至甚者也。俱與有術之士。有談說之名。而實相去千萬也。此夫名同而實有異者也。夫世愚學之人。比有術之士也。猶螻蟻之比大陵也。其相去遠矣。而聖人者。審於是非之實。察於治亂之情也。故其治國也。正明法。陳嚴刑。將以救羣生之亂。去天下之禍。使強不凌弱。眾不暴寡。耆老得遂。幼孤得長。邊境不侵。君臣相親。父子相保。而無死亡繫虜之患。此亦功之至厚者也。愚人不知。願以為暴。愚者固欲治。而惡其所以治。皆惡危。而喜其所以危者。何以知之。夫嚴刑重罰者。民之所惡也。而國之所以治也。哀憐百姓。輕刑罰者。民之所喜。而國之所以危也。聖人為法國者。必逆於世。而順於道德。知之者。同於義。而異於俗。弗知之者。異於義。而同於俗。天下知之者少。則義非矣。處非道之位。被眾口之譏。溺於當世之言。而欲當嚴天子而

求安幾不亦難哉。此夫智士所以至死而不顯於世者也。楚莊王之弟春申君有愛妾曰余。春申君之正妻子曰甲。余欲君之弃其妻也。因自傷其身。以視君而泣曰。得為君之妾甚幸。雖然。適夫人非所以事君也。適君非所以事夫人也。身故不肖。力不足以適二主。其勢不俱適。與其死夫人所者。不若賜死君前。妾以賜死。若復幸於左右。願君必察之。無為人笑。君因信妾余之詐。為弃正妻。余又欲殺甲。而以其子為後。因自裂其親身衣之裏。以示君而泣曰。余之得幸君之日久矣。甲非弗知也。今乃欲強戲余。余與爭之。至裂余之衣。而此子之不孝。莫大於此矣。君怒而殺甲也。故妻以妾余之詐弃。而子以之死。從是觀之。父之愛子也。猶可以而害也。君臣之相與也。非有父子之親也。而羣臣之毀言。非特一妾之口也。何怪夫賢聖之戮死哉。此商君之所以車裂於秦。而吳起之所以枝解於楚者也。凡人臣者。有罪固不欲誅。無功者皆欲尊顯。而聖人之治國也。賞不加於無功。而誅必行於有罪者也。然則有術數者之為人臣也。固左右姦臣之所害。非明主弗能聽也。世之學術者說人主。不曰乘威嚴之勢。以困姦佞之臣。而皆曰仁義惠愛而已矣。世主美仁義之名。而不察其實。是以大者國亡身死。小者地削主卑。何以明之。夫施貧困者。此世之所謂仁義。哀憐百姓。不忍誅罰者。此世之所謂惠愛也。夫有施與貧困。則無功者得賞。不忍誅罰。則暴亂者不止。國有無功得賞者。則民不外務當敵斬首。內不急力田疾作。皆欲行貨財。事富貴為私善。立名譽。以取尊官厚俸。故姦私之臣愈眾。而暴亂之徒愈勝。不亡何待。夫嚴刑者民之所畏也。重罰者民之所惡也。故聖人陳其所畏。以禁其哀。設其所惡。

以防其姦。是以國安而暴亂不起。吾以是明仁義愛惠之不足用。而嚴刑重罰之可以治國也。無捶策之威。銜檄之備。雖造父不能以服馬。無規矩之法。繩墨之端。雖王爾不能以成方圓。無威嚴之勢。賞罰之法。雖堯舜不能以為治。今世主皆輕釋重罰。嚴誅行愛惠。而欲霸王之功。亦不可幾也。故善為主者。明賞設利以勸之。使民以功賞。而不以仁義賜。嚴刑重罰以禁之。使民以罪誅。而不以愛惠免。是以無功者不望。而有罪者不幸矣。託於庫車良馬之上。則可以陸犯阪阻之患。乘舟之安。持楫之利。則可以永絕江河之難。操法術之數。行重罰嚴誅。則可以致霸王之功。治國之有法術賞罰。猶若陸行之有犀車良馬也。水行之有輕舟便楫也。乘之者遂得其成。伊尹得之湯。以王。管仲得之齊。以霸。商君得之秦。以彊。此三人者。皆明於霸王之術。察於治彊之數。而不以牽於世俗之言。適當世明主之意。則有直任布衣之士。立為卿相之處。處位治國。則有尊主廣地之實。此之謂足貴之臣。湯得伊尹。以百里之地。立為天子。桓公得管仲。立為五霸主。九合諸侯。一匡天下。孝公得商君。地以廣。兵以彊。故有忠者。外無敵國之患。內無亂臣之憂。長安於天下。而名垂後世。所謂忠臣也。若夫豫讓為智伯臣也。上不能說人主。使之明法術。度數之理。以避禍難之患。下不能領御其眾。以安其國。及襄子之殺智伯也。豫讓乃自黔。剿。敗其形容。以為智伯報襄子之仇。是雖有殘形殺身。以為人主之名。而實無益於智伯。若秋。毫之末。此吾之所下也。而世主以為忠而高之。古有伯夷叔齊者。武王讓以天下。而弗受。二人餓死首陽之陵。若此。臣不畏重誅。不利重賞。不可以罰禁也。不可以賞使也。此之謂無益之臣。

也。吾所少而去也。而世主之所多而求也。諺曰：厲憐王。此不恭之言也。雖然，古無虛諺，不可不察也。此謂劫殺死亡之主言也。人無法術以御其臣，雖長年而美材，大臣猶將得勢，擅事主斷而各為其私，急而恐父兄豪傑之士，借人主之力以禁誅於已也。故弑賢長而立幼弱，廢正而立不義。故春秋記之曰：楚王子圍將聘於鄭，未出境，聞王病而反，因入問病，以其冠纓絞王而殺之。遂自立也。齊崔杼其妻美，而莊公通之，數如崔氏之室。及公往，崔子之徒賈舉率崔子之徒而攻公，公入室，請與之分國。崔子不許，公請自刃於廟。崔子又不聽，公乃走，踰於北牆。賈舉射公，中其股，公墜。崔子之徒以戈斫公而死之，而立其弟景公。近之所見，李兌之用趙也。餓主父百日而死，淖齒之用齊也。擢湣王之筋懸之廟梁，宿昔而死。故厲雖癰腫疔瘍，上比於春秋，未至於絞頸射股也。下比於勢臣，未至於餓死擢筋也。故劫殺死亡之君，此其心之憂懼，形之苦痛也。必甚厲矣。由此觀之，雖厲憐王可也。

韓非子卷第五

亡徵第十五

凡人主之國小而家大。權輕而臣重者。可亡也。簡法禁而務謀慮。荒封內而恃交援者。可亡也。羣臣為學。門子好辯。商賈外積。小民右仗者。可亡也。好宮室臺榭陂池。事車服器玩。好罷露百姓。煎靡貨財者。可亡也。用時日。事鬼神。信卜筮而好祭祀者。可亡也。聽以爵不待參驗。用一人為門戶者。可亡也。官職可以重求。爵祿可以貨得者。可亡也。緩心而無成。柔茹而寡斷。好惡無決。而無所定立者。可亡也。饜貪而無饜。近利而好得者。可亡也。喜淫而不周於法。好辯說而不求其用。濫於文麗而不顧其功者。可亡也。淺薄而易見。漏泄而無藏。不能周密而通羣臣之語者。可亡也。很剛而不和。愎諫而好勝。不顧社稷而輕為自信者。可亡也。恃交援而簡近隣。怙強大之救而侮所迫之國者。可亡也。羈旅僑士。重帑在外。上間謀計。下與民事者。可亡也。民信其相。下不能其上。主愛信之而弗能廢者。可亡也。境內之傑不事。而求封外之士。不以功伐課試。而好以名問舉錯。羈旅起貴以陵故常者。可亡也。輕其適正。庶子稱衡。太子未定而主即世者。可亡也。大心而無悔。國亂而自多。不料境內之資而易其鄰敵者。可亡也。國小而不處卑。力少而不畏強。無禮而侮大鄰。貪愎而拙交者。可亡也。太子已置而娶於強敵。以為后妻。則太子危。如是則羣臣易慮。羣臣易慮者。可亡也。怯懾而弱。守蚤見而心柔懦。知有謂可。斷而弗敢行者。可亡也。出君在外而國更置。質太子未反而君易子。如是則國攜。國攜者可亡也。挫辱大臣而

狎其身。刑戮小民而逆其使。懷怒思恥而專習。則賊生。賊生者可亡也。大臣兩重。父兄眾強。內黨外援。以爭事勢者可亡也。婢妾之言聽。愛玩之智用。外內悲惋而數行不法者。可亡也。簡侮大臣。無禮父兄。勞苦百姓。殺戮不辜者。可亡也。好以智矯法。時以私褻公。法禁變易。號令數下者。可亡也。無地固城。郭惡無蓄積。財物寡。無守戰之備。而輕攻伐者。可亡也。種類不壽。主數卽世。嬰兒為君。大臣專制。樹羈旅以為黨。數割地以待交者。可亡也。太子尊顯。徒屬眾強。多國之交。而威勢早具者。可亡也。偏褊而心急。輕疾而易動發。心愾忿而不訾前後者。可亡也。主多怒而好用兵。簡本教而輕戰攻者。可亡也。賓臣相妬。大臣隆盛。外藉敵國。內困百姓。以攻怨讎。而人主弗誅者。可亡也。君不肖而側室賢。太子輕而庶子伉。官吏弱而人民桀。如此則國蹙。國蹙者可亡也。藏怒而弗發。懸臯而弗誅。使羣臣陰憎而愈憂懼。而久未可知者。可亡也。出軍命將太重。邊地任守太尊。專制擅命。徑為而無所請者。可亡也。后妻淫亂。主母蓄穢。外內混淆。男女無別。是謂兩主。兩主者可亡也。后妻賤而婢妾貴。太子卑而庶子尊。相室輕而典謁重。如此則內外乖。內外乖者可亡也。大臣甚賢。偏黨眾強。壅塞主斷。而重擅國者。可亡也。私門之官用。馬府之世繼。驛馬之府。立功者也。鄉曲之善舉。官職之勞廢。貴私行而賤公功者。可亡也。公家虛而大臣實。正戶貧而寄寓富。耕戰之士困。末作之民利者。可亡也。見大利而不趨。聞禍端而不備。淺薄於爭守之事。而務以仁義自飾者。可亡也。不為人主之孝。而慕匹夫之孝。不顧社稷之利。而聽主母之令。女子用國。刑餘用事者。可亡也。辭辯而不法。心智而無術。主多能而不以法度從事。

者。可亡也。親臣進而故人退。不肖用事而賢良伏。無功貴而勞苦賤。如是則下怨。下怨者可亡也。父兄大臣。祿秩過功。章服侵等。宮室供養大侈。而人主弗禁。則臣心無窮。臣心無窮者可亡也。公婿公孫。與民同門。暴傲其鄰者。可亡也。亡徵者。非曰必亡。言其可亡也。夫兩堯不能相王。兩桀不能相亡。亡王之機。必其治亂。其強弱相踦者也。木之折也。必通蠹。牆之壞也。必通隙。然水雖蠹。無疾風。一折。牆雖隙。無大雨。不壞。萬乘之主。有能服術行法。以為亡徵之君。風雨者。其

兼天下不能矣

第十六

有三守。三守完則國安身榮。三守不完則國危身殆。何謂三守。人臣有議當違之失。用事人。過舉臣之情。人主不心藏而漏之。近習能人。使人臣之欲有言者。不敢不下適。近習能人之心。而乃上以聞人主。然則端言直道之人不得見。而忠直日疏。愛人不獨利也。待譽而後利之。憎人不獨害也。待非而後害之。然則人主無威而重在左右矣。惡自治之勞。憚使羣臣輻湊用事。因傳柄移藉。使殺生之機。奪予之要在大臣。如是者。侵。此謂三守不完。三守不完。則劫殺之徵也。凡劫有三。有明劫。有事劫。有利劫。人臣有大臣之尊。外操國要。以資羣臣。使外內之事。非已不得行。雖有賢良。逆者必有禍。而順者必有福。然則羣臣莫敢忠。主憂國。以爭社稷之利害。人主雖賢。不能獨計。而人臣有不敢忠。主。則國為亡國矣。此謂國無臣。國無臣者。豈即中虛而朝臣少哉。羣臣持祿養交。行私道而不效公忠。此謂明劫。鸞龍擅權。矯外以勝內。險言禍福得

失之形。以阿主之好惡。人主聽之。卑身輕國。以資之事。敗與主分其禍。而功成則臣獨專之。諸用事之人。一心同辭。以語其美。則主言惡者必不信矣。此謂事劫。至於守司囹圄。禁制刑罰。人臣擅之。此謂刑劫。三守不完。則三劫者起。三守完。則三劫者止。三劫者止。則王矣。

備內第十七

人主之患在於信人。信人則制於人。人臣之於其君。非有骨肉之親也。縛於勢而不得不事也。故為人臣者。窺覘其君心也。無須臾之休。而人主怠傲處其上。此世所以有劫君弑主也。為人主而大信其子。則姦臣得乘於之。以成其私。故李兌傳趙主而餓主父。為人主而大信其妻。則姦臣得乘於妻。以成其私。故優施傳麗姬。殺申生而立奚齊。夫以妻之近與子之親。而猶不可信。則其餘無可信者矣。且萬乘之主。千乘之君。后妃夫人。適子為太子者。或有欲其君之蚤死者。何以知其然。夫妻者。非有骨肉之恩也。愛則親。不愛則疏。語曰。其母好者。其子抱。然則其為之反也。其母惡者。其子釋。丈夫年五十而好色未解也。婦人年三十而美色衰矣。以衰美之婦。人事好色之丈夫。則身見疏賤。而子疑不為後。此后妃夫人之所以冀其君之死者也。唯母為后。而子為主。則令無不行。禁無不止。男女之樂。不減於先君。而擅萬乘不疑。此鴆毒扼昧扼昧謂暗也之所以用也。故桃左春秋曰。人主之疾死者。不能處半。人主弗知。則亂多資。故曰利君死者眾。則人主危。故王良愛馬。越王勾踐愛人。為戰與馳。醫善吮人之傷。含人之血。非骨肉之親也。利所加也。故輿人成輿。則欲人之富貴。匠人成棺。則欲人之夭死也。非輿人仁而匠人賊也。

人不貴則輿不售。人不死則棺不買。情非憎人也。利在人之死也。故后妃夫人太子之黨成而欲君之死也。君不死則勢不重。情非憎君也。利在君之死也。故人主不可以不加心於利已死者。故日月暈圍於外。其賊在內。備其所憎。禍在所愛。是故明王不舉不參之事。不食非常之食。遠聽而近視。以審內外之失。省同異之言。以知朋黨之分。偶三五之驗。以責陳言之實。執後以應前。按法以治眾。眾端以參觀。眾事之相參而觀士無幸賞。賞無踰行。殺必當。罪不赦。則姦邪無所容其私矣。徭役多則民苦。民苦則權勢起。權勢起則復除重。復除重則貴人富。苦民以富貴人。起勢以藉藉假也人臣。非天下長利也。故曰徭役少則民安。民安則下無重權。下無重權則權勢滅。權勢滅則德在上矣。今夫水之勝火亦明矣。然而釜鬻聞之。水煎沸竭盡其上。而火得熾盛焚其下。水失其所以勝者矣。今夫治之禁姦。又明於此。然守法之臣為釜鬻之行。則法獨明於胷中而已。失其所以禁姦者矣。上古之傳言。春秋所記。犯法為逆。以成大姦者。未嘗不從尊貴之臣也。然而法令之所以備。刑罰之所以誅。常於卑賤。是以其民絕望。無所告愬。大臣比周。蔽上為一。陰相善而陽相惡。以示無私。相為耳目。以候主隙。人主掩蔽無道得聞。有主名而無實。臣專法而行之。周天子是也。偏借其權勢。則上下易位矣。此言人臣之不可借權勢也。

南面第十八

人主之過。在已任在臣矣。又必反與其所不任者備之。此其說必與其所任者為讎。而主反制於其所不任者。今所與備人者。且曩之所備也。人主不能明法。而以制大臣之威。無道得小臣

之信矣。人主釋法而以臣備臣。則相愛者比周而相譽。相憎者朋黨而相非。非譽交爭。則主惑亂矣。人臣者。非名譽請謁無以進取。非背法專制無以為威。非假於忠信無以不禁。偽為忠信然後不禁三者。昏主壞法之資也。人主使人臣雖有智能。不得背法而專制。雖有賢行。不得踰功而先勞。雖有忠信。不得釋法而不禁。此之謂明法。人主有誘於事者。有壅於言者。二者不可不察也。人臣易言事者。必察資以事誣主。主誘而不察。因而多之。則是臣反以事制主也。如是者。謂之誘。誘於事者。困於患。其進言少。其退費多。雖有功。其進言不信。不信者。有罪。事有功者。必賞。則羣臣莫敢飾言以昏主。主道者。使人臣前言不復於後。後言不復於前。事雖有功。必伏其罪。謂之任下。人臣為主設事而恐其非也。則先出說。設言曰。議是事者。始事者也。人主臧是言。不更聽羣臣。羣臣畏是言。不敢議事。二勢者用。則忠臣不聽。而譽臣獨任。如是者。謂之壅於言。壅於言者。制於臣矣。主道者。使人臣必有言之責。又有不言之責。言無端末。辯無所驗者。此言之責也。以不言避責。持重位者。此不言之責也。人主使人臣言者。必知其端。以責其實。不言者。必問其取舍。以為之資。則人臣莫敢妄言矣。又不敢默然矣。言默則皆有責也。人主欲為事。不通其端末。而以明其欲。有為之意者。其為不得利。必以害反。知此者。任理去欲。舉事有道。計其入多。其出少者。可為也。惑主不然。計其入不計其出。出雖倍其入。不知其害。則是名得而實亡。如是者。功小而害大矣。凡功者。其入多。其出少。乃可謂功。今大費無罪。而少得為功。則人臣出大費而成小功。小功成而主亦有害。不知治者。必曰無變古。毋易常。變與不變。聖人不聽。正治而已。然

則古之無變。常之毋易。在常古之可與不可。伊尹毋變殷。太公毋變周。則湯武不王矣。管仲毋易齊。郭偃毋更晉。則桓文不霸矣。凡人難變古者。憚易民之安也。夫不變古者。襲亂之迹。適民心者。恣姦之行也。民愚而不知亂。上懦而不能更。是治之失也。人主者。明能知治。嚴必行之。故雖拂於民。必立其治。說在商君之內外。而鐵受重盾。而豫戒也。故郭偃之始治也。文公有官卒。管仲始治也。桓公有武車。戒民之備也。是以愚譴竄情之民。苦小費而忘大利也。故黃虎受阿諛。而輒小變。而失長便。故鄒賈非載旅狎習於亂。而容於治。故鄭人不能歸。

飾邪第十九

鑿龜數筮。兆曰大吉。而以攻燕者。趙也。鑿龜數筮。兆曰大吉。而以攻趙者。燕也。劇辛之事燕。無功而社稷危。鄒衍之事燕。無功而國道絕。趙代先得意於燕。後得意於齊。國亂飾高。自以為與秦提衡。非趙龜神而燕龜欺也。趙又嘗鑿龜數筮而北伐燕。將劫燕以逆秦。兆曰大吉。始攻大梁而秦出上黨矣。兵至釐而六城拔矣。至陽城秦拔鄴矣。龐援掄兵而南。則鄴盡矣。臣故曰。趙龜雖無遠見於燕。且宜近見於秦。秦以其大吉。辟地有實。救燕有名。趙以其大吉。利削兵辱。主不得意而死。又非秦龜神而趙龜欺也。初時者。魏數年東鄉。攻盡陶魏。數年西鄉。以失其國。此非豐隆五行。太乙王相攝提六神。五括天河殷擔歲星。非數年在西也。又非天缺孤逆刑星。熒惑奎台。非數年在東也。故曰。龜筮鬼神。不足舉勝。左右背鄉。不足以專戰。然而恃之。愚莫大焉。古者先王盡力於親民。加事於明法。彼法明則忠臣勸。罰必則邪臣止。忠勸邪止。而地廣主尊。

者。秦是也。羣臣朋黨比周。以隱正道。行私曲。而地削主卑者。山東是也。亂弱者。亡人之性也。治強者。王古之道也。越王勾踐恃大。朋之龜與吳戰而不勝。身臣入官于吳。反國奔龜。明法親民。以報吳。則夫差為擒。故恃鬼神者。慢於法。恃諸侯者。危其國。曹恃齊而不聽宋。齊攻荆而宋滅。曹恃吳而不聽齊。越伐吳而齊滅荆。許恃荆而不聽魏。魏恃齊荆為用。而小國愈亡。故恃人不足以廣壤。而韓不見也。荆為攻魏。而加兵許鄢。齊攻任扈。而削魏。不足以存鄭。而韓弗知也。此皆不明其法禁。以治其國。恃外以滅其社稷者也。臣故曰。明於治之數。則國雖小富。賞罰敬信。民雖寡強。賞罰無度。國雖大。兵弱者。地非其地。民非其民也。無地無民。堯舜不能以王。三代不能以強。人主又以過予。人臣又以徒取。舍法律而言先王明君之功者。上任之以國。臣故曰。是願古之功。以古之賞。賞今之人也。主以是過予。而臣以此徒取矣。主過予。則人偷幸。臣徒取。則功不尊。無功者受賞。則財匱而民望。財匱而民望。則民不盡力矣。故用賞過者。失民。用刑過者。民不畏。有賞不足以勸。有刑不足以禁。則國雖大。必危。故曰。小知不可使謀事。小忠不可使主法。荆恭王與晉厲公戰於鄢陵。荆師敗。恭王傷。酣戰而司馬子反渴而求飲。其友豎穀陽奉卮酒而進之。子反曰。去之。此酒也。豎穀陽曰。非也。子反受而飲之。子反為人嗜酒。甘之不能絕之。於口。醉而卧。恭王欲復戰而謀事。使人召子反。子反辭以心疾。恭王駕而往視之。入帷中。聞酒臭而還。曰。今日之戰。寡人目親傷。所恃者司馬。司馬又如此。是亡荆國之社稷。而不恤吾眾也。

寡人無與復戰矣。罷師而去之。斬子反以為大戮。故曰豎穀陽之進酒也。非以端惡也。端故子反也。實心以忠愛之。而適足以殺之而已矣。此行小忠而賊大忠者也。故曰小忠大忠之賊也。若使小忠主法。則必將赦罪。赦罪以相愛。是與下安矣。然而妨害於治民者也。當魏之方明立辟從憲令行之時。有功者必賞。有罪者必誅。強匡天下。威行四鄰。及法慢妄予。而國日削矣。當趙之方明國律。從大軍之時。人眾兵強。辟地齊燕。及國律慢用者弱。而國日削矣。當燕之方明奉法。審官斷之時。東縣齊國。南盡中山之地。及奉法已亡。官斷不用。左右交爭。論從其下。則兵弱而地削。國制於鄰敵矣。故曰明法者強。慢法者弱。強弱如是其明矣。而世主弗為。國亡宜矣。語曰。家有常業。雖飢不餓。國有常法。雖危不亡。夫舍常法而從私意。則臣飾於智能。臣下飾於智能。則法禁不立矣。是妄意之不行。治國之道廢也。治國之道。去害法者。則不惑於智能。不矯於名譽矣。昔者舜使吏決鴻水。先令有功而舜殺之。禹朝諸侯之君。會稽之上。防風之君。後至而禹斬之。以此觀之。先令者殺。後令者斬。則古者必貴如今矣。故鏡執清而無事。美惡從而比焉。衡執正而無事。輕重從而載焉。夫搖鏡則不得為明。搖衡則不得為正。法之謂也。故先王以道為常。以法為本。本治者名尊。本亂者名絕。凡智能明通。有以則行。無以則止。故智能單道。不可傳於人。而道法萬全。智能多失。夫懸衡而知平。設規而知圓。萬全之道也。明主使民飾於道之故。故佚而有功。釋規而任巧。釋法而任智。惑亂之道也。亂主使民飾於智。不知道之故。故勞而無功。釋法禁而聽請謁。羣臣責官於上。取賞於下。是以利在私家。而威在羣臣。故民無盡力事。

主之心。而務為交於上。民好上交。則貨財上流。而巧說者用。若是則有功者愈少。姦臣愈進。而材臣退。則主惑而不知所行。民聚而不知所道。道從此廢法禁。後功絕。舉名譽。聽請謁之失也。凡敗法之人。必設詐託物以求親。又好言天下之所希有。此暴君亂主之所以惑也。人臣賢佐之所以侵也。故人臣稱伊尹管仲之功。則背法飾智有資。稱比干子胥之忠。而見殺。則疾強諫有辭。夫上稱賢明。下稱暴亂。不可以取類。若是者禁。君之立法。以為是也。今人臣多立其私智。以法為非者。是邪以智。以此思之。則知凡官之情。皆欲過功。法立私智也。過法立智。如是者禁。主之道也。禁主之道。必明於公私之分。明法制。去私恩。夫令必行。禁必止。人主之公義也。必行其私。信於朋友。不可為賞勸。不可為罰沮。人臣之私義也。私義行。則亂。公義行。則治。故公私有分。人臣有私心。有公義。修身潔白。而行公行正。居官無私。人臣之公義也。污行從欲。安身利家。人臣之私心也。明主在上。則人臣去私心。行公義。亂主在上。則人臣去公義。行私心。故君臣異心。君以計畜臣。臣以計事君。君臣之交。計也。害身而利國。臣共為也。富國而利臣。君不行也。臣之情。害身無利。君之情。害國無親。君臣也者。以計合者也。至夫臨難必死。盡智竭力。為法為之也。故先王明賞以勸之。嚴刑以威之。賞刑明。則民盡死。民盡死。則兵強主尊。刑賞不察。則民無功而未得。有罪而幸免。則兵弱主卑。故先王賢佐。盡力竭智。故曰公私不可不明。法禁不可不審。先王之知矣。